

公司代码：603111

公司简称：康尼机电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陈颖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美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姝雯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拟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截至2025年4月28日，公司扣除回购专户中持有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为849,448,273股，以此计算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2.5元（含税），预计共派现金红利212,362,068.25元（含税），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0.53%。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100,339,964.7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312,702,032.95元，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89.13%。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金额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212,362,068.25元，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0.53%。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如在上述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司法执行收回股份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存在的主要风险因素有宏观经济和政策变化的风险、市场竞争风险、股权分散、无实际控制人风险、司法判决损失无法全部收回的风险、投资者索赔带来的风险，有关风险因素已在

本报告中详细描述，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原件。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康尼机电、公司	指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康尼电子	指	南京康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康尼新能源	指	南京康尼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康尼科技	指	南京康尼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康尼精机	指	南京康尼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康尼智能	指	南京康尼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康尼	指	北京康尼时代交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康尼	指	唐山康尼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长春康尼	指	长春康尼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青岛康尼	指	青岛康尼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郑州康尼	指	郑州康尼轨道交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康尼	指	济南康尼轨道交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贵阳康尼	指	贵阳康尼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武汉康尼	指	武汉康尼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成都康尼	指	成都康尼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重庆康尼	指	重庆康尼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西安康尼	指	西安康尼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广州康尼	指	广州康尼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美国康尼	指	Kangni Rail Transit Equipment Corp
法国康尼	指	Kangni Technology Service S.A.R.L
泰国康尼	指	Kangni Rail Transit Equipment (Thailand) Corp.
巴西康尼	指	Kangni Rail Transit Equipment.(Brazil)LTDA.
沈阳康尼	指	沈阳康尼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杭州康尼	指	杭州康尼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智利康尼	指	KANGNI CHILE SPA
合肥康尼	指	合肥康尼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南宁康尼	指	南宁康尼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深圳康尼	指	深圳康尼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大连康尼	指	大连康尼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天津康尼	指	天津康尼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康尼机电工程	指	南京康尼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康尼智控	指	南京康尼智控技术有限公司
康尼电气	指	南京康尼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安徽精机	指	安徽康尼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南京天海潮	指	南京天海潮大酒店有限公司
庐山天海潮	指	庐山天海潮会所有限公司
徐州康彭	指	徐州康彭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康尼环网	指	南京康尼环网开关设备有限公司
龙昕科技	指	广东龙昕科技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4年度、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康尼机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	Nanjing Kangni Mechanical & Electric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K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颖奇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磊	刘健
联系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模范中路39号	南京市鼓楼区模范中路39号
电话	025-83497082	025-83497082
传真	025-83497082	025-83497082
电子信箱	ir@kn-nanjing.com	ir@kn-nanjing.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1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10038
公司办公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模范中路3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13
公司网址	www.kn-nanjing.com
电子信箱	kangni@kn-nanjing.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尼机电	603111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潘坤、袁慧馨、徐敏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	-------	-------	--------------	-------

营业收入	3,967,728,529.95	3,522,369,899.26	12.64	3,294,926,206.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0,829,116.28	348,733,121.70	0.60	268,487,50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1,450,215.16	323,996,696.70	17.73	250,494,76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905,385.33	175,137,061.95	124.91	-2,886,801.05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16,919,462.12	3,880,105,843.71	0.95	3,607,885,135.55
总资产	6,919,265,436.97	6,308,121,635.13	9.69	5,993,969,036.7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35	11.43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33	27.27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7	9.23	减少0.36个百分点	7.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4	8.57	增加1.07个百分点	7.2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4年度,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96,772.8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4,535.86万元,增幅12.64%,主要系本期轨道交通主业的维保业务、安全门业务以及海外业务较上一年度存在较大幅度增加;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082.91万元,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主要受计提投资者索赔损失所致。

(2)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9,390.5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1,876.83万元,增幅124.91%,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幅较大。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25,267,200.33	884,869,996.44	1,084,204,495.29	1,273,386,837.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598,572.59	64,656,295.08	138,574,995.36	102,999,25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452,875.77	54,868,003.83	130,204,209.54	161,925,12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08,425.72	194,579,892.95	-73,308,430.84	423,442,348.9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8,393.85		-213,132.05	112,144.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972,184.52		25,556,516.04	26,092,801.2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4,581,628.96		26,777,447.29	17,439,522.8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390,711.64	3,773,584.9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428,573.34			
债务重组损益	949,453.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916,288.74		-38,603,616.78	-32,220,549.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903,615.41		-3,947,883.30	-4,037,011.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1,429.01		1,119,384.44	1,241,780.11
合计	-30,621,098.88		24,736,425.00	17,992,735.2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5,100,713.16	992,148,829.30	-2,951,883.86	3,114,949.47
应收款项融资	983,402,841.76	622,538,075.41	-360,864,766.35	
合计	1,978,503,554.92	1,614,686,904.71	-363,816,650.21	3,114,949.4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在董事会的战略引领下，公司全体员工聚力攻坚，轨道交通、汽车零部件、科创孵化三大事业群优势互补、协同高效，集群效应进一步显现。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96,772.8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4,535.86 万元，增幅 12.64%，主要系本期轨道交通主业的维保业务、安全门业务以及海外业务较上一年度存在较大幅度增加；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082.91 万元，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主要受本期计提投资者索赔损失影响。

（一）战略引领，聚力攻坚促发展

1、轨道交通业务方面，稳基拓新

报告期内，公司以“做强核心主业”为目标，以“同心多元化+全球化”为双轮驱动，系统构建“主业深耕→多元延伸→全球布局”的发展路径，精准识别新兴市场机遇，创新探索“轨交+绿色化”、“轨交+智能化”等交叉融合赛道，优化资源配置效率，持续做大做强城轨、干线主要市场，加速拓展维保、海外和安全门市场，发展内装和汽车门业务，推动轨交板块规模与效益双提升。

国内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城轨与干线业务继续保持行业领先，连续斩获多条非优势区域项目订单；紧抓维保业务机遇，斩获上海 18 号线等多个全寿命周期服务项目；同时积极探索车门以外维保新产业模式发展，取得厂段设备、综合试验台、PIS 改造等新业务订单；闸机扇门业务中标新线项目 15 个，锁定波哥大 1 号线海外市场订单，实现扇门业务海外市场突破。

海外业务方面：海外区间车平台实现重大突破，获得 CAF 英国 LNER、菲律宾区间车，Stadler 波兰 KM 区间车等项目订单；拓展安全门业务新客户，斩获 Sofratesa 多米尼加单轨 PSD 项目、LogicIT 克鲁日 1 号线、圣保罗 2 号线等项目；持续发展内装业务，进入 Stadler 内装产品序列，获得哈萨克斯坦卧铺车内门、间壁、卧铺床等多模块项目；探索海外业务新型组织模式，揭牌“法国康尼欧洲创新发展中心”，支撑海外业务发展新路径。全年新签订单累计金额 10.1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0.90%。

截至本报告期末，轨道主业在手订单金额为 73.0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8.94%。

2、汽车零部件业务方面，稳中有进

报告期内，紧紧围绕“发力第二增长曲线”的战略目标，以“客户结构优化+产品矩阵迭代”双引擎驱动增长，紧抓新能源产业发展机遇，承压而上，寻求新的业绩增长点。注重优化客户结构，持续深化与品牌车企的合作关系，同时积极开拓造车新势力等品牌客户，新增项目定点 60 个，为业务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积极开展高压连接器、储能连接器、大功率直流快充及液冷超充产品、小功率充放电机等新产品的推广与应用，并实现了批量销售，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注入新动能。

3、科创孵化业务方面，重点突破

报告期内，智能健康产业持续加强能力建设，注重场景适配，实施轮椅类产品优化开发及适配定制服务，深耕医护、养护领域解决方案，完成智能康复轮椅床、轻便折叠轮椅、老年代步车等系列新产品的开发，进一步推进各类智能健康产品的深入应用，强化渠道建设，实现了部分重点产品的量产量销。公司主持研发的军人“智能化身体运动功能评估系统”正式应用于2025年的空军招飞选拔工作，其技术亦具备广泛的民用潜力，可拓展至竞技运动、康复医疗及大众健康等领域。

（二）协同创新，凝聚高质量发展新动力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发展新质生产力，以两级技术体系为架构，开展前瞻性技术与产品研发，加快产品和业务智能化转型。轨道总部11项技术产品通过省级“两新”评价，其中1项国际领先；进一步深化应用轨道车门故障预测与健康管理系统（PHM），推动PHM2.0的设计定型及应用；重大前瞻性项目“基于TSN和区域控制的SIL4级站台门控制系统”完成样机试制，通过省级新产品评价，并通过业主评审；自研新产品贯通道、车辆地板、高端卧铺床等进入推广应用环节；康尼电子加大第四代门控器、闸机扇门模块、站台异物侵入间隙检测系统、电机等重点自研产品的推广和应用，取得较好的市场业绩；康尼新能源全力推进产品升级与技术迭代工作，布局自动驾驶需求的自动辅助充电的接口技术、满足车网互动的V2G交流充电桩和直流充电机、液冷充电插座等重大前瞻性新产品的技术预研工作。

（三）数智融合，赋能全价值链效能

以“康尼制造2025”为纲领，深化“数据驱动+业务驱动”数字化转型路径，不断推进“业务数据化、数据业务化”的深度融合，强化数据治理，全面提升数据价值，持续为业务增长赋能。2024年，公司系统布局和实施信息化项目66个；围绕新型能力建设，按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智能工厂建设要求，轨道总部完成油漆生产线数字化布局与建设工作；康尼电子完成智能工厂规划修编；康尼科技构建覆盖研发、销售、生产、质量、采购及财务等全流程的信息化体系；康尼新能源完成储能连接器、生产设备IOT平台以及自动化生产线产能等多个建设项目。各个产业单位智能化升级、数字化转型纵深推进。

（四）风险防控，夯实公司治理根基

报告期内，持续强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对公司现有各项管理制度进行系统梳理和修订，形成层级清晰、命名规范的制度框架体系；扎实推进研效异动、重大项目审批、大额资金变动、资金统筹及成本管控等财务专项工作，及时识别和防范风险，推动财务管理职能评分评级由规范级向优化级迈进；加强对海外业务、重大研发项目、重大技改技措等高风险领域的全过程风险分级管控，推动全面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深度融合，保障公司稳健经营；牢固安全发展理念，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EHS体系建设与运行，上线安全生产管理平台，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轨道交通行业

报告期内，我国轨道交通行业在交通强国建设、城市群发展及“双碳”等背景下，进一步向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纵深发展，为公司轨道交通业务的发展带来重要机遇。得益于国家战略的持续实施和经济复苏后旺盛的出行需求，铁路投资逐步回暖，同时，铁路存量车辆正陆续进入更新换代生命周期，催生大量维保需求，产业增长趋势明显；城市轨道交通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等因素影响，总体建设趋势放缓，财政政策收缩明显，但早期建设的地铁线路进入更新改造周期，加之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四网融合”政策引领，智慧赋能、融合创新成为城轨产业发展主方向，城市轨道交通的发展仍呈现出稳定的发展态势。

在干线铁路领域，报告期内，国家铁路集团聚焦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坚持联网、补网、强链，优质高效推进铁路规划建设，全面深化改革，加快建设世界一流铁路企业，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交通强国建设。在内需方面，2024年，我国铁路建设表现亮眼，根据国家铁路集团发布的数据，全国铁路完成固定资产投资8,506亿元，同比增长11.3%，投产新线3,113公里，其中高铁2,457公里；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16.2万公里，其中高铁4.8万公里，现代化铁路基础设施体系建设高质量推进。在外需方面，在国家推行的“一带一路”倡议与“高铁外交”的坚实助力之下，一大批国际重大工程项目成效显著，中吉乌铁路项目向建成通车目标迈出了关键一步，中老铁路、雅万高铁、匈塞铁路塞尔维亚贝诺段安全平稳运营。碳中和背景下我国高铁优势凸显，铁路装备具备全球竞争力，出海有望加速。

在城市轨道交通领域，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统计数据发布，截止2024年12月31日，中国内地累计有58个城市投运城轨交通线路362条，线路长度累计12,168.77公里，其中，23个城市开通全自动运行线路54条，线路总里程1,486.01公里。2024年新增城轨交通运营线路953.04公里，新增运营线路25条，新开后通段或既有线路的延伸段26段，预计2025年还将有近1,000.00公里新线路投入运营，“十四五”末城轨交通运营线路总长度达1.32万公里。

2、新能源汽车零部件行业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中明确将新能源汽车定位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新能源汽车是我国从汽车大国迈向汽车强国的核心战略，承载着产业升级与能源安全双重战略意义。

在“双碳”战略引领下，新能源汽车及充电基础设施行业持续获得政策支持。同时，随着智能化、电动化技术迭代推动车型全面升级，叠加充电基础设施网络覆盖广度与服务能力的系统性提升，新能源汽车市场渗透率持续攀升，消费者对新能源汽车的认知度与购买意愿显著增强，这一趋势为公司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业务发展注入持续动能。

报告期内，在技术创新和政策支持等多重因素作用下，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跑出“加速度”。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统计，2024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完成3,128.20万辆和3,143.6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7%和4.5%，产销量再创新高。其中，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288.80万辆和1,286.6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4.4%和35.5%，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达到汽车新车总销量的40.9%，较2023年提高9.3个百分点，我国新能源汽车连续10年位居全球第一。在国内市场稳健

增长的同时，尽管面临欧盟反补贴调查等外部挑战，海外出口通过技术创新与精准布局实现结构性突破，2024年，新能源汽车出口量达128.4万辆，同比增长6.7%，继续领跑全球。

根据中国充电联盟数据，2024年1-12月，充电基础设施增量为422.2万台，同比上升24.7%。其中公共充电桩增量为85.3万台，同比下降8.1%，随车配建私人充电桩增量为336.8万台，同比上升37.0%。截止2024年12月，全国充电基础设施累计数量为1281.8万台，同比上升49.1%。预计2025年新增361.9万台随车配建充电桩，随车配建充电桩保有量达到1285.8万台。预计2025年新增公共充电桩103.8万台，其中公共直流充电桩52.2万台、公共交流充电桩51.6万台；公共充电桩保有量达到461.7万台，其中公共直流充电桩216.5万台、公共交流充电桩245.2万台。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坚持“以机电技术为核心的智慧交通装备平台”战略定位，形成“以轨道交通产品为核心业务、以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为成长业务、以智能健康产品等为种子业务”的多元产业格局。

1、轨道交通业务：主要产品包括动车及干线铁路车辆门系统、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门系统、站台安全门系统、内部装饰、连接器、闸机扇门、车辆门系统维保及配件业务。公司面向全球市场，为国内及全球轨道交通车辆厂及地铁业主提供轨道交通装备零部件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技术服务。另外，公司积极响应参与“一带一路”的倡议，始终重视“一带一路”沿线重点目标市场的开拓，公司已向波兰、卢森堡、意大利、泰国、马来西亚、菲律宾、阿联酋、沙特、摩洛哥等国家提供轨道交通产品。轨道车辆门系统市场占有率多年位居全球前列，是中国中车、阿尔斯通、CAF、STANDLER、SKODA等国际著名轨道车辆制造商战略合作伙伴和供应商。

2、汽车零部件业务：依托国家新能源战略，紧抓国内外新能源汽车产业快速发展新机遇，为国内及全球知名车辆制造厂等提供新能源汽车充电连接系统及精密机械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技术服务。

（1）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主要包括充电总成、高压线束及高压模块三大品类，主要产品有充（放）电枪线产品（包括大功率液冷充电枪）、充电插座、充电桩、高压线束、高压连接器、电源分配单元等，深度合作的客户涵盖了国内外知名品牌车企，除了和比亚迪、上汽、一汽、北汽、长城、吉利、奇瑞等国内主流车企持续开展深入合作外，还与梅赛德斯-奔驰、宝马、捷豹路虎、沃尔沃、一汽丰田、广汽丰田、上汽通用等知名合资品牌建立了深度合作关系。

（2）公司自主研发的新能源公交车门系统产品在国内市场占有率持续得到提升。公司的汽车电动塞拉门产品已在公交车、机场摆渡车以及无人驾驶等多个应用场景下批量应用。在自动驾驶场景下目前主要与宇通、金龙等行业内主流客车厂进行合作。

（3）公司依靠自主研发的精密锻造和精密磨削技术，生产制造精密汽车机械零部件、电动工具零部件、精密数控成形磨齿机等产品。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汽车零部件产品产能提升建设，多款产品实现量产，是德国宝马、德国舍弗勒、德国宜发、中国均胜安全、日本武藏精密、加拿大纳马、美国百得、日本牧田等全球知名企业的重要合作伙伴。

（二）主要产品经营模式

1、研发设计模式

公司的研发设计涉及关键技术自主研发、与客户合作设计开发两个方面，模式各有不同：

（1）自主研发：公司设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作为专门的研发部门，统筹公司两级技术创新体系及新产品的研发工作。凭借多年来对机电产品及相关领域重要技术和工艺的积累，围绕轨道交通门系统及其他主要产品的既有核心技术，不断开展纵向、横向拓展性研究和开发。同时，结合市场和技术发展趋势，对行业新技术或客户新需求进行前瞻性研究。

（2）合作开发：公司针对轨道交通领域及其他主要产品领域的客户个性需求或其他开发意向，安排技术团队与之对接，形成一致目标和共识后，按照不同项目以不同方式进行合作开发与设计。

2、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主要包括自主采购和指定采购。在进行自主采购时，采购部将按照公司的生产计划、采购流程，向市场直接进行采购，采购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指定采购主要针对客户的特定需求进行，公司在进行指定采购时按客户的具体要求，在充分进行价格评估的基础上，采购相关的原材料及零部件。

3、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主要采取订单导向型生产模式。公司主营产品，包括轨道交通门系统和汽车零部件都属于离散型制造，产品种类较多，标准化程度低，不同车型所使用的产品存在较大差异。并且在车型不断更新的同时，产品规格型号也层出不穷，因此公司采取订单导向型生产模式，根据客户的订单组织产品生产。

4、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采取直接面对客户进行销售。公司主要通过专业展会展示公司产品，宣传公司品牌形象，同时销售部门通过销售网络获取市场信息，对顾客开展有针对性的产品推荐活动。在国内市场，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销售订单，部分项目通过直接商务谈判获得；在国外市场，主要通过国外客户的采购部门进行采购申报，经客户对申报材料、报价、企业资质以及业主意见进行综合评议后与之展开商务和技术谈判，签订销售合同。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持续的创新研发能力

公司具有完善的创新体系、现代化的研发平台、高素质的管理和技术队伍以及不断进取、鼓励创新的企业文化环境，在技术水平、创新能力和研发效益等方面，处于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公司依托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的优势，坚持内引外联，构建开放式技术创新体系，以项目为载体，以人才为根本，不断进行实践创新活动。通过搭建开放的技术创新平台，不断加强产品开发设计能力建设，提高信息化平台及专利情报数据库平台运行能力，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形成了从设计

到制造，从虚拟仿真到检测试验，从产品小试、中试到产业化的相对完善的综合创新体系，不断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辐射，增强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公司在高铁、城际及城轨车辆门系统等主营领域，产品综合竞争优势较大，门系统技术在国内市场处于领先水平。公司是以轨道车辆现代化装备研发和制造为主、行业优势明显的高科技企业，是中国轨道车辆门系统国产化研发和制造基地，是国家标准《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客室侧门》以及《城市地铁车辆电动客室侧门行业技术规范》的主要制定单位。公司主导研发的“高速列车门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项目于2018年获得江苏省科技进步一等奖。2023年，公司参与了《动力集中动车组矩形连接器》等三项行业标准编制，《可靠性增长管理模式创新》入选全国“企业首席质量官质量变革创新案例”50佳。2024年，公司主导修编的《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客室侧门国家标准》获批发布，同时顺利通过基于ISO56005的创新与知识产权管理能力分级评价，荣获江苏省第一张、全国第三张的3级能力证书，获评“南京市知识产权一体化保护标杆企业项目”，获评“江苏省首批专利导航优秀案例”，获评“ISO56005创新与知识产权分级评价优秀案例”等荣誉；“轨道交通装备企业面向价值创造的采购供应链管理”荣获第31届江苏省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绿智城轨车辆项目新型地铁车门系统（MSA4平台）荣获2024年度江苏机械工业科技进步一等奖”。“工信部智能制造示范工厂揭榜单位”、“2021南京“紫金之巅”产业链技术攻关揭榜项目”、“江苏省关键核心技术（装备）攻关产业化”等3项重大项目高质量通过政府部门验收。公司目前拥有国家级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企业博士后工作站、江苏省轨道交通车辆门系统重点实验室等多个技术创新平台；建有业内最完备且通过CNAS认证的车门试验检测中心；拥有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3名、高级职称技术人员88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有效专利1,344件，其中发明专利399件，包括国内发明363件，国际发明36件；累计登记软件著作权229项。

（二）持续的智能制造能力

公司通过数字化工厂建设，持续为业务赋能，基于数字化管理平台，推动“一切业务数据化，一切数据业务化”，强化系统深化应用、推动大数据应用、自动化生产装备、全价值链业务流程重构等全方位的新型能力建设，为持续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奠定基础。2022年组织相关分子公司进行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并通过评定，开展分子公司数字化工厂规划，信息系统已覆盖到19家分子公司，进一步提升了各单位的信息化水平。DCMM评定达到了稳健级。

公司2022年度获评工信部智能制造标杆企业、国家智能制造标准应用试点企业。2023年度通过“江苏省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认定，获得江苏省智能制造示范工厂等荣誉。另外，公司多个项目获得政府立项，其中：“康尼机电轨道交通门系统智能工厂”被列入2023年度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项目—智能制造示范工厂类；“康尼机电轨道交通门系统智能工厂（三期）项目”被列入2023年度南京市“双百工程”重点项目。2024年，公司入选“工信部第一批卓越级智能工厂”、“2024年江苏省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一种轨道交通车辆门扇滚边的机器人

自动化生产线及方法”入选先进制造领域“中国好技术”。另外，政府立项的“轨道交通门系统智能工厂（三期）项目”被列入2024年第二批超长期特别国债（工业重点领域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三）持续的精益管理能力

公司聚焦“效率-效益”双提升目标，围绕“精益+数字化”管理，推进精益数字化工具应用，创建精益数字化管理矩阵表，优化业务流程。建设数字化管理驾驶舱，实现多业务数字化场景应用，进一步提升业务数据质量，实现了业务流程各节点执行数据的实时分析、预警与辅助决策；对标卓越绩效体系，聚焦客户体验，荣获“江苏省省长质量奖”、获IRIS04版金级证书，标志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2024年，轨道总部获得工信部质量管理能力现场评估“保证级”证书，成为中车首批合格供应商，还荣获中车长客质量金奖、中车四方质量优秀供应商等荣誉；康尼新能源荣获一汽红旗“旗质领航奖”、长城“质量经营奖”等荣誉。

持续推进职能矩阵式管理，对标管理成熟度标准，组织各产业单位开展经营风险审核，并推进制定管理改进计划，各产业单位在经营管控、财务管理、信息化系统应用等方面进行了改进提升与能力建设。依据数字化系统，公司已实现在研发、供应链、制造、服务、决策等多业务环节的模式创新。在研发模式上，制定各单位分技术中心的研发规范、数据标准，建立多个数字化平台，实现数字化样机的验证，装配、维修培训等，优化了研发组织和流程，提升研发效率和成果转化效率；在供应模式上，利用客户管理系统（CRM）、供应商管理系统（SRM）、制造执行系统（MES）等系统和互联互通集成技术，实现了客户、供应商、仓储、配送等全过程的数字化管理和客户、生产、质量、供应商数据的全面集成与共享，进一步提升了供应链体系敏捷性；在制造模式上，建设了高级计划与排程系统（APS）、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系统（SCADA）、生产指挥控制中心、条码系统、能源管理、虚拟仿真等系统，实现了生产物理与数字系统的融合，实现生产管理模式与制造模式的创新；在服务模式上，开发了具备远程检测的智能门控器和智能电机，实现服务模式由“故障修”转变为“状态修”，提升了公司产品可靠性和客户使用安全性，利用维保业务平台（SLM），实现主动化服务，开发了维保业务新的经济增长点；在决策模式上，通过建立主数据管理（MDM）、大数据系统，打破了系统间壁垒，建立起统一的大数据分析平台，并通过关键运营指标，及时、准确地反映公司各业务单位的运营情况，为管理者高效决策提供依据，优化管理者决策流程，提升管理者决策效率。

（四）持续的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拥有门系统数字驱动控制、二维承载驱动机构、内置塞拉、微动塞拉、变导程驱动与锁闭、MVB及双冗余控制网络、智能诊断与以太网通讯等8大核心技术，首创包含350km/h高速货运车门、600km/h高速磁浮列车门、复兴号高铁车门、CR450高铁车门、高原列车门、外挂密闭门与KC20型电力连接器6大产品，基于核心原创技术，完成新一代轨道车辆自动门系统、高端轨道车辆自动门系统、高速列车客室侧门系统等3项重点成果的研发及产业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建设完成覆盖轨道交通全系列的一流门系统产品平台。通过全面的专利布局，突破竞争对手技术封锁，构建关键核心技术专利保护堡垒。同时，在车门维修方面，公司首创轨道车门故

障预测与健康管理系统（PHM），基于物联网、先进故障诊断和大数据分析等技术，实现了车门系统的故障预测与健康管理系统。该系统能够对车门工作状况数据进行挖掘分析，识别车门的早期故障征兆，对车门亚健康状态进行预警，提醒工作人员及时检修，避免或减少实际故障发生。该系统改变了车门的维修模式，由计划维修转变为状态维修，提高了车门运行可靠性和安全性。另外，持续推进 PHM 技术应用，结合 PHM1.0 运营经验，进一步深化应用 PHM 技术，推动 PHM2.0 设计定型及应用，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 2021 年获评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康尼精机、康尼新能源分别于 2022、2024 年获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康尼电子 2024 年获评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复核认定；2024 年，康尼电子、康尼科技、康尼新能源、康尼精机、康尼工程首次通过“省五星级上云企业”认定。

公司城轨车辆门系统产品已连续十多年市场占有率超过 50%，高铁车门系统产品市场占有率也连续多年远超 50%，根据 SCI 报告，公司轨道车辆门系统产品在全球市场占有率排名前列。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96,772.8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4,535.86 万元，增幅 12.64%，主要系本期轨道交通主业的维保业务、安全门业务以及海外业务较上一年度存在较大幅度增加；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082.91 万元，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主要受计提投资者索赔损失影响。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967,728,529.95	3,522,369,899.26	12.64
营业成本	2,726,579,860.33	2,363,644,699.38	15.35
销售费用	213,766,085.89	169,661,427.49	26.00
管理费用	286,535,435.83	311,450,330.86	-8.00
财务费用	-3,385,965.33	-23,846,596.28	85.80
研发费用	344,547,427.35	295,622,501.84	1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905,385.33	175,137,061.95	124.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413,927.51	-327,634,878.0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768,575.06	-48,726,564.90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396,772.8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4,535.86 万元，增幅 12.64%，主要系本期轨道交通主业的维保业务、安全门业务以及海外业务较上一年度存在较大幅度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业收入的增加以及本年度执行新准则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调整计入营业成本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9,390.54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 21,876.83 万元，增幅 124.91%。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幅较大。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841.3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3,922.10 万元。主要系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24,500.00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34,276.8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9,404.20 万元，主要系本期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16,738.99 万元，股权回购支付的现金 10,034.00 万元。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6,772.8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4,535.86 万元，增幅 12.64%，主要系本期轨道交通主业的维保业务、安全门业务以及海外业务较上一年度存在较大幅度增加；营业成本 272,657.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6,293.52 万元，增幅 15.35%，主要系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而增加。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轨道交通装备制造	2,751,077,584.07	1,737,308,029.85	36.85	14.00	17.84	减少 2.0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轨道车辆装备产品及服务	2,279,382,398.37	1,416,521,828.59	37.86	11.15	16.15	减少 2.68 个百分点
厂站装备产品及服务	471,695,185.70	320,786,201.26	31.99	30.14	25.94	增加 2.2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2,339,389,621.39	1,463,126,087.11	37.46	7.90	11.00	减少 1.75 个百分点
境外	411,687,962.68	274,181,942.74	33.40	67.97	75.54	减少 2.8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按订单模式	2,751,077,584.07	1,737,308,029.85	36.85	14.00	17.84	减少 2.06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	(%)
门系统	(套)	49,949	46,815	5,862	4.49	-1.46	63.83
内装	(列)	526	538	102	-8.36	8.69	-10.53
安全门	(套)	10,047	8,175	3,712	42.07	19.60	101.74
汽车门		1,764	1,768	9	-33.68	-35.57	-30.77
连接器		26,431	26,396	866	11.73	11.91	4.21

产销量情况说明

(1) 汽车门生产量、销量较上年度下降主要系本年销售订单减少。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轨道交通行业		1,737,308,029.85	63.72	1,474,271,173.58	62.37	1.3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轨道车辆装备产品及服务	直接材料	1,140,596,556.88	80.52	1,025,788,691.96	84.11	-3.59	
轨道车辆装备产品及服务	直接人工	151,269,704.51	10.68	86,203,137.67	7.07	3.61	
轨道车辆装备产品及服务	制造费用	124,655,567.20	8.80	107,559,665.13	8.82	-0.02	
厂站装备产品及服务	直接材料	301,787,648.41	94.08	244,330,304.36	95.92	-1.84	
厂站装备产品及服务	直接人工	9,911,516.99	3.09	3,638,588.83	1.43	1.66	
厂站装备产品及服务	制造费用	9,087,035.86	2.83	6,750,785.63	2.65	0.18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13,763.29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8.6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35,770.97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0.6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213,766,085.89	169,661,427.49	26.00
管理费用	286,535,435.83	311,450,330.86	-8.00
财务费用	-3,385,965.33	-23,846,596.28	85.80

4、研发投入

(1).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44,547,427.3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344,547,427.3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8.6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2).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80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3.9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206
本科	534
专科及以下	57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44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313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14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9
60岁及以上	1

(3).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905,385.33	175,137,061.95	124.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413,927.51	-327,634,878.0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768,575.06	-48,726,564.90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523,615,168.38	7.57	113,147,577.33	1.79	362.77	(1)
应收款项融资	622,538,075.41	9.00	983,402,841.76	15.59	-36.70	(2)
其他流动资产	10,760,078.85	0.16	2,147,548.87	0.03	401.04	(3)
在建工程	58,631,105.13	0.85	34,304,794.53	0.54	70.91	(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372,329.42	0.86	34,398,063.49	0.55	72.60	(5)
合同负债	214,290,839.59	3.10	148,179,329.15	2.35	44.62	(6)
其他流动负债	29,311,796.97	0.42	9,425,075.03	0.15	211.00	(7)
预计负债	229,818,205.64	3.32	162,151,157.88	2.57	41.73	(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80,789.70	0.02	6,860,482.76	0.11	-82.79	(9)

其他说明：

(1) 2024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为 52,361.52 万元，较年初增加 41,046.76 万元，增幅 262.77%，主要系本期客户增加商业承兑汇票的结算模式。

(2) 2024 年末，应收款项融资余额为 62,253.81 万元，较年初减少 36,086.48 万元，降幅 36.70%，主要系本期客户大幅增加商业承兑汇票的结算模式，导致收到的供应链债权凭证减少。

(3) 2024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为 1,076.01 万元，较年初增加 861.25 万元，增幅 401.04%，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影响，上期基数较小。

(4) 2024 年末，在建工程余额为 5,863.11 万元，较年初增加 2,432.63 万元，增幅 70.91%，主要系本期油漆智能生产线项目投入增加。

(5) 2024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为 5,937.23 万元，较年初增加 2,497.43 万元，增幅 72.60%，主要系本期预付长期资产款增加。

(6) 2024 年末，合同负债余额为 21,429.08 万元，较年初增加 6,611.15 万元，增幅 44.62%，主要系本期预收合同款项增加。

(7) 2024 年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为 2,931.18 万元，较年初增加 1,988.67 万元，增幅 211.00%，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增加，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未终止确认。

(8) 2024 年末，预计负债余额为 22,981.82 万元，较年初增加 6,766.70 万元，增幅 41.73%，主要系本期计提投资者索赔损失。

(9) 2024年末，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为118.08万元，较年初减少567.97万元，降幅82.79%，主要系递延所得税资产与负债抵销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12,265,117.1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18%。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17,916,678.84	217,916,678.84	冻结	项目监管账户、票据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专户等
应收票据	12,404,594.99	12,404,594.99	其他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21,948,884.67	21,948,884.67	质押	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账款	10,000,000.00	9,990,000.00	其他	已转让或贴现未到期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债权凭证
合计	262,270,158.50	262,260,158.50	/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相关内容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等内容。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债务工具投资	994,817,849.96	25,003,167.76			2,215,000,000.00	2,243,166,416.52		991,654,601.20
衍生金融资产	-333,371.00					-333,371.00		

权益工具投资	616,234.20	-122,006.1					494,228.10
合计	995,100,713.16	24,881,161.66			2,215,000,000.00	2,242,833,045.52	992,148,829.3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经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的五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活动的不利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开展了相关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具体包括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的掉期业务、远期外汇买卖、外汇掉期等，任意时点交易额度最高余额不超过 5,000.00 万美元。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康尼精机	4,000.00	62.20	330,094,865.26	122,033,742.92	1,462,717.46
康尼新能源	6,468.21	70.64	668,069,147.31	211,353,085.55	19,941,888.36
康尼科技	3,000.00	62.50	183,988,086.10	81,974,010.90	9,037,284.97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轨道交通行业

2021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提出，到 2035 年，基本建成便捷顺畅、经济高效、绿色集约、智能先进、安全可靠的现代化高质量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实现国际国内互联互通、全国主要城市立体畅达、县级节点有效覆盖，有力支撑“全国 123 出行交通圈”和“全球 123 快货物流圈”。构建以铁路为主干，以公路为基础，水运、民航比较优势

充分发挥的综合交通立体网,到2035年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实体线网总规模合计70万公里左右。国家铁路网规模达到20万公里左右,其中高速铁路7万公里(含部分城际铁路)、普速铁路13万公里(含部分市域铁路);形成由“八纵八横”高速铁路主通道为骨架、区域性高速铁路衔接的高速铁路网,由若干条纵横普速铁路主通道为骨架、区域性普速铁路衔接的普速铁路网,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重点城市群率先建成城际铁路网,其他城市群城际铁路逐步成网;研究推进超大城市间高速磁浮通道布局和试验线路建设。将加强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4极,长江中游、山东半岛、海峡西岸、中原地区、哈长、辽中南、北部湾和关中平原8个组群,呼包鄂榆、黔中、滇中、山西中部、天山北坡、兰西、宁夏沿黄、拉萨和喀什9个组团之间的交通联系强度,构建6条主轴、7条走廊、8条通道组成的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主骨架。

2022年1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年)》中提出,要加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完善以铁路为主干的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贯通“八纵八横”高速铁路主通道,有序推进区域连接线建设,加快普速铁路建设和既有铁路改造升级,支持重点城市群率先建成城际铁路网,推进重点都市圈市域(郊)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发展,并与干线铁路融合发展。

2024年3月,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方案提出,要加大财税、金融等政策支持,有序推进交通运输设备更新改造。同年7月,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推动高质量发展”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其中提到未来五年,中央企业预计安排大规模设备更新改造总投资超3万亿元。

2025年1月,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印发《铁路设备更新改造行动方案》,部署开展运输生产设备更新改造、运输服务设备更新升级、信息通信设备自主替代、绿色低碳设备推广应用、存量设备高效循环利用五大行动,推动铁路设备更新换代,扩大先进设备应用、提升先进产能,促进铁路高质量发展,有力支撑国民经济循环质量和水平提升。到2027年,设备本质安全水平显著提升、系统韧性进一步增强,设备服役性能明显增强、系统功能持续完善,设备数字化水平大幅提升、自动化程度明显提高,设备减排降耗水平进一步提升、降碳效果更加显著,铁路设备更新取得显著成效,为铁路高质量发展和率先实现现代化提供稳定可靠设备保障。

在国家“交通强国”战略框架下,轨道交通行业作为国家重点战略产业,持续获得政策强力支持,公司作为轨道交通装备核心细分领域的领军企业,公司将依托技术壁垒与市场先发优势,紧抓“一带一路”、国家铁路网建设、城际和市域铁路建设、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轨道交通装备更新替换等机遇,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强化产品核心竞争力。为客户提供更加智能、安全、环保、可靠的轨道交通装备和全生命周期系统解决方案,实现轨道主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2、新能源汽车零部件行业

2020年10月20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将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提到国家战略高度,提出深入实施发展新能源汽车国家战略,力争经过15

年的持续努力，我国新能源汽车核心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质量品牌具备较强国际竞争力。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全面电动化，燃料电池汽车实现商业化应用，高度自动驾驶汽车实现规模化应用，充换电服务网络便捷高效，氢燃料供给体系建设稳步推进，有效促进节能减排水平和社会运行效率的提升。

2024年8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国家数据局联合印发《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年）》，提出完善充电基础设施网络布局，加强电动汽车与电网融合互动，建立健全充电基础设施标准体系，加快以快充技术为代表的先进充换电技术标准制修订，探索建立车联网互动相关标准，健全完善充电基础设施规划、设计、建设、运营等方面标准体系，加快推动电动汽车与能源转型融合发展。

2025年3月，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大力发展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标志着新能源汽车产业从“规模扩张”向“质量跃升”的转型，政策重心聚焦于智能化与电动化深度融合，将新能源汽车定位为“新一代智能终端”，推动其从交通工具向“智能移动空间”转变。

当前，我国汽车产业正处于结构性变革加速演进的关键阶段，新能源汽车市场渗透率逐年提升，新旧动能转换进程显著提速，市场格局由增量扩张向存量替换与增量突破并行的新周期过渡，消费升级与以旧换新政策形成双重驱动力。在智能化技术差异化竞争加剧的背景下，行业呈现头部集中化趋势，新能源汽车市场围绕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方向加速发展。随着政策端购置税减免政策延续、基建端充电桩车桩比降低、消费端新能源车用户满意度提升，三重复合动力持续释放，政策组合效应不断显现，将会进一步释放市场潜力，新能源汽车市场将继续呈现稳中向好发展态势，未来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也将持续提高，这也给新能源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注入了持续发展动力。

综合来看，随着新能源汽车渗透率的不断提升、自主汽车品牌的强势崛起、汽车电动化、智能化消费升级趋势的延续以及出口规模的不断扩大，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及充电基础设施行业前景广阔。公司作为各大新能源汽车企业充电及连接器等产品的核心供应商，已经获得国内、国际一流整车厂客户认可，公司将继续把握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与充电基础设施行业的市场机遇，进一步开拓市场，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公司制订并发布了《战略发展规划纲要（2022-2027）》，战略规划纲要确定了“以机电技术为核心的智慧交通装备平台”的战略定位，形成了以轨道交通产品为核心业务、以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为成长业务、以科创孵化产品等为种子业务的业务组合架构，明确了各个业务的战略目标、发展路径和保障措施。

1、轨道交通业务

轨道交通业务以“为客户提供极致产品/服务的轨交装备全球领导品牌”为战略定位，按照“强力推进海外市场和维保产业，稳步推进轨道门系统技术应用的相关产业”的发展思路，强化轨道主

业的能力建设，积极布局新市场、新产业、新产品，持续打造核心竞争能力，促进轨道交通业务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巩固轨道交通主业的“压舱石”优势定位。

2、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业务

汽车零部件业务要持续紧抓新能源汽车产业快速发展机遇，外拓市场，内强管理，加快提升核心竞争力，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市场拓展聚焦国内外高端客户、造车新势力市场，争取主流高端车企客户持续突破。加快高压连接器、储能连接器、小功率直流慢充、大功率充电等新产品、新市场布局，提升公司经营质量。

3、科创孵化业务

科创孵化业务围绕三大产业板块客户需求和未来趋势，推进各方协同，打造机电一体化与智能技术孵化平台，推动新产品新产业实现有效突破。智能健康产业继续加强能力建设和团队建设，打造引流产品，加大高端产品研发与推广，拓展销售渠道，强化成本管控，实现国内业绩增长和海外销售突破，提升盈利能力，促进效益增长和规模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坚持战略引领，构建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2025年，各产业单位、职能部门要进一步强化战略解码精准度与执行协同性，优化战略资源配置，轨交主业要坚持强基固本，加大新产品研发、新产业孵化及新市场开拓力度，巩固核心业务压舱石地位；汽车零部件业务要加速产品结构与客户结构的优化升级，构建差异化技术优势，实现效益规模双提升；科创孵化业务依托集团机电领域技术积淀，健全产业协同创新机制，深入研究新产品和新产业的持续发展路径，加快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全面推行以客户为中心的卓越质量管理模式，构建覆盖研发、生产、服务的全价值链质量管控体系。深化精益管理实践，系统推进降本增效专项行动，确保经营效益持续稳健增长。

2、聚焦创新驱动，培育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坚持战略引领，聚焦重大新产品和关键核心技术的攻关与应用。轨交主业重点突破智能化、绿色化领域关键技术，着力发展智能运维与低碳技术，推进全生命周期碳减排创新；汽车零部件业务加速大功率充电枪线、高压连接器等技术迭代，并持续提升精密制造工艺水平，提升产品技术附加值，增强市场竞争力；科创孵化业务，聚焦智能健康及医疗领域需求，推动智能康复设备产业化，加快产品临床验证与市场推广。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和政策变化的风险

国民经济的发展具有周期性波动的特征，本公司所处的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业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性行业之一，行业发展与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有很强的关联性。如果轨道交通不能保持稳定增长，则将直接影响本公司的业绩，给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新能源汽车作为国家战略，得益于国家政策的支持，该行业经历了前几年的快速增长，未来支持政策能否持续稳定以及新能源汽车行业自身能否健康发展、新的竞争对手进入等具有不确定性，进而影响本公司的业绩，存在一定的风险。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目前在国内外城轨及动车组车辆门市场份额多年持续保持在50%以上，全球市场占有率位居前列。当前国内、国际各轨道车辆门系统制造企业纷纷加大在资本、技术、人才、市场等方面的投入，公司若不能在保持现有优势的基础上，通过引进高端人才、加强技术创新、优化营销和服务体系不断提升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将在未来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新能源汽车作为国家战略，将成为拉动经济和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但新能源车型更新迭代密集、消费需求升级速度加快等日趋激烈的竞争环境，对下一代产品的技术迭代速度及技术研发能力提出更高要求，行业发展呈现更加内卷的特征，行业竞争格局进入深度重塑期，企业竞争进入优胜劣汰加速期，呈现出“强者恒强，分化加剧”的局面。如果公司不能保持现有优势和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能力，将会对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经营业绩产生影响，存在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3、股权分散、无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倡导个人价值与企业价值的融合。公司通过管理骨干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形成了一个新老结合、对公司具有高度认同感的核心团队，有效促进了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但同时也造成了公司股权相对分散的现状。公司股权相对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第一大股东资产经营公司持股比例为9.80%。公司股权结构的分散，有可能成为被收购的对象，如果公司被收购，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从而给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带来潜在的风险。

4、司法判决损失无法全部收回的风险

2020年11月12日，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京中院”)判决被告人廖良茂退出犯罪所得19.3297884095亿元，发还康尼机电。2022年4月28日，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江苏高院”)裁定驳回廖良茂上诉，维持原判。南京中院指定涉财产刑部分由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栖霞法院”)执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司法执行追回廖良茂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康尼机电股票64,945,286股并完成了注销手续。

因龙昕科技原股东违反与公司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相关约定，公司分别向南京中院及栖霞法院提起对龙昕公司原股东的追偿诉讼和对业绩承诺方的业绩补偿诉讼。公司对龙昕科技原17名股东的一审民事判决书均已下达，6名股东提起上诉，二审判决均维持原判。截至本报告披露日，17名原股东中有7名股东已履行完毕赔偿义务，其他股东的追偿执行工作正在进行。

目前公司正在配合司法部门对上述剩余龙昕科技原股东进行积极追偿，但能否足额执行到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存在无法全部收回损失的风险。

5、投资者索赔带来的风险

2021年7月30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54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31日披露的《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后续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妥善处理投资者索赔事宜，依法承担社会责任，努力维护公司及投资者合法权益。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公司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强化信息披露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6月7日	www.sse.com.cn	2024年6月8日	见说明（1）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024年12月25日	www.sse.com.cn	2024年12月26日	见说明（2）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情况以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情况以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聘请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颖奇	董事长	男	64	2022年6月30日	2025年6月29日	19,841,438	19,841,438	0	1,785,388	否
金元贵	名誉董事长、董事	男	86	2022年6月30日	2025年6月29日	40,968,750	40,968,750	0	1,544,560	否
高文明	副董事长、总裁	男	60	2022年6月30日	2025年6月29日	18,010,313	18,010,313	0	1,825,700	否
刘文平	董事、副总裁	男	60	2022年6月30日	2025年6月29日	10,289,438	10,289,438	0	1,709,405	否
陈巍	董事	男	56	2022年6月30日	2025年6月29日	0	0	0	0	是
徐庆	董事、副总裁	男	61	2022年6月30日	2025年6月29日	1,548,750	1,548,750	0	1,473,311	否
王维胜	独立董事	男	81	2022年6月30日	2025年6月29日	0	0	0	150,000	否
彭纪生	独立董事	男	68	2022年6月30日	2025年6月29日	0	0	0	150,000	否
潘华	独立董事	男	53	2022年6月30日	2025年6月29日	0	0	0	150,000	否
朱卫东	监事会主席	男	71	2022年6月30日	2025年6月29日	5,472,938	5,472,938	0	1,473,311	否
张金雄	职工代表监事	男	68	2022年6月30日	2025年6月29日	1,800,000	1,800,000	0	766,685	否
刘敏	监事	女	50	2022年6月30日	2025年6月29日	0	0	0	0	是
徐官南	副总裁	男	62	2022年6月30日	2025年6月29日	13,321,125	13,321,125	0	1,551,845	否
王亚东	副总裁	男	60	2022年6月30日	2025年6月29日	5,718,750	5,718,750	0	1,622,386	否
唐卫华	副总裁	男	54	2022年6月30日	2025年6月29日	5,202,188	5,202,188	0	1,551,845	否
胡国民	副总裁	男	52	2022年6月30日	2025年6月29日	0	0	0	1,456,311	否
顾美华	财务总监、总裁助理	女	52	2022年6月30日	2025年6月29日	2,868,750	2,868,750	0	1,369,275	否
陈磊	董事会秘书、董事长助理	男	53	2022年6月30日	2025年6月29日	2,850,000	2,850,000	0	1,594,016	否
毕光明	总裁助理	男	50	2022年6月30日	2025年6月29日	505,717	505,717	0	1,881,350	否
合计	/	/	/	/	/	128,398,157	128,398,157	0	22,055,388.0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陈颖奇	2000年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曾任公司副董事长。
金元贵	2000年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名誉董事长。曾任公司董事长。

高文明	2000年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裁。曾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文平	2004年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曾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
陈巍	本公司董事，南京工程学院科技与产业处副处长兼资产经营公司总经理。
徐庆	2009年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曾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维胜	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设计师、设计科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
彭纪生	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南京大学教授，曾任南京农业大学副教授、教授。
潘华	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合伙人。
朱卫东	2003年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曾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康尼电子董事长。
张金雄	2002年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职工代表监事、人力资源总监。曾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康尼科技总经理、人力资源部部长。
刘敏	本公司监事。现任南京工程学院审计处处长。
徐官南	2000年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王亚东	2000年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曾任公司市场部经理、轨道交通事业总部副总经理。
唐卫华	2002年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副总裁。曾任公司副总经理、轨道交通事业总部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胡国民	现任公司副总裁。曾任公司轨道交通事业总部售后服务部部长、质量管理部部长、重庆康尼总经理、康尼电子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
顾美华	2000年进入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总裁助理。
陈磊	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长助理。曾任公司财务总监。
毕光明	2000年进入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总裁助理、轨道交通事业总部总经理。曾任公司轨道交通事业总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巍	资产经营公司	总经理		
刘敏	资产经营公司	监事		
徐庆	资产经营公司	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巍	南京工程学院	科技与产业处副处长		
刘敏	南京工程学院	审计处处长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监事报酬由公司股东会决议，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五届四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有关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的相关议案，并提交公司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发放绩效工资；独立董事报酬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薪酬每人每年 15 万元（含税）。除在公司任职的监事在公司领取报酬，其他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详见本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元）	22,055,388.00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7月30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54号，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和社会危害程度，依据2005年《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1、对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30万元罚款；2、对陈颖奇、高文明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5万元罚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31日披露的《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五届十七次	2月19日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五届十八次	4月18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银行融资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申请用银行承兑汇票等质押开票或贷款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会计政策变更说明的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情况以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5、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以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的议案》 1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19、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0、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五届十九次	4月29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五届二十次	5月17日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届二十一次	6月19日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专家顾问委员会管理办法>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日常工作会议制度>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科创特区建设管理办法>的议案》
五届二十二次	8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五届二十三次	10月30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五届二十四次	12月9日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届二十五次	12月30日	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陈颖奇	否	9	9	8	0	0	否	2
高文明	否	9	9	8	0	0	否	2
刘文平	否	9	9	8	0	0	否	1
金元贵	否	9	9	8	0	0	否	1
陈巍	否	9	9	8	0	0	否	2
徐庆	否	9	9	8	0	0	否	1
王维胜	是	9	9	8	0	0	否	2
彭纪生	是	9	9	8	0	0	否	2
潘华	是	9	9	8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潘华、彭纪生、王维胜
提名委员会	王维胜、潘华、高文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彭纪生、潘华、高文明
战略委员会	陈颖奇、金元贵、高文明、刘文平、陈巍、王维胜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7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3月25日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4月18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在会计师年度审计期间，与会计

	4、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会计政策变更说明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师沟通联系，重点关注一些关键数据和重要事项。
4月29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8月23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0月30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2月9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月30日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手册〉的议案》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4月18日	1、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情况以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以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四)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12月27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战略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2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92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34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608
销售人员	455
技术人员	906
财务人员	65
行政人员	315
合计	3,34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
硕士	339
本科	1,369
专科	800
专科以下	836
合计	3,34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坚持“一个接近、两个挂钩”的薪酬激励原则，建立了体现各单位不同行业、不同规模、不同发展阶段特点，基于价值贡献差异，与劳动力市场相适应、与公司经济效益、劳动生产率和人力成本投资回报率挂钩的工资决定和增长机制，发布了工资总额管理办法，对各子公司实行分级管理，增强公司活力和竞争力，促进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推动各子公司、事业部做大、做强、做优。

2、公司围绕不同职族、不同职序、不同层级、不同岗位价值贡献的差异化，对标市场薪酬水平，建立了差异化薪酬分配体系，体现员工岗位价值、能力及绩效贡献的差异，保障内部公平性和外部竞争力。

3、公司高层、中层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根据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确定年度薪酬。

4、公司对于高层次特殊人才的引进，采取市场化的“协议薪酬”方式，保障待遇。

5、为进一步强化人力资本的核心作用，进一步调动广大干群创新创业热情和积极性，进一步促进技术和管理创新不断形成新成果，有效激发各经营单位不断开创新业务、创造新业绩，创新营造实施公司“大发展、创大业”战略目标的激励环境，充分发挥“一个接近、两个挂钩”的激励作用，公司制定有业绩增长奖励办法，促进各单位提升人力资本投资回报的同时，获得业绩增长的予以奖励。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2023-2027年人力资源建设规划》及2024年年度计划，集团及各单位通过创新招聘模式、深入开展人才盘点、制订并实施专项人才培养计划，坚持引育并举，不断构建完善的人才培养和梯队建设体系。

公司围绕管理、专业、技能三支人才队伍，不断完善培训体系，制定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本年度面向产业单位管理干部及管理后备、一线班组长组织共计120人次参加相应管理能力提升培训项目，通过集中授课+行动学习+个人自学的方式开展培训，取得较好效果。

针对专业人员队伍，继续组织开展知识技能更新专项培训。以解决工作中实际问题为切入点，组织完成3个专项培训，帮助107名参训学员在解决问题过程中开阔思路。

针对技能人员队伍，持续开展新型学徒制培养工作，同时组织387名员工开展职业技能自主认定工作。

根据公司新一轮人力资源规划要求，本年度人力资源部组织开展各序列学习地图建设工作，组织完成 60 个序列、110 个学习地图编制，初步形成可视化学习路径，为员工学习成长提供规范指引。

报告期内，新员工入职培训、公司安全及质量培训覆盖率达到 100%。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627,550.76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42,030,265.00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的基础上处理公司的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关系，确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3、当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时，公司将进行利润分配，其中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且现金分红在当年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不应低于 20%；

4、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存在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等情况时，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可以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予以分配；

5、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的实际盈利情况、现金流量状况和未来的经营计划等因素，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除安排在股东会上听取股东的意见外，还应通过股东热线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为公众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

6、公司董事会未做出年度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或年度现金利润分配比例不足 20%的，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7、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12,362,068.25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0,829,116.28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60.53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100,339,964.7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312,702,032.95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89.13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391,638,273.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391,638,273.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322,683,247.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21.37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0,829,116.28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935,688,793.30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适用 不适用**(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和细化，提高了公司的决策效率，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指导子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修订完善生产经营、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等各项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子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控。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61.50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恒达路19号厂区废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南京高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废水、废气、噪声等污染物排放符合《排污许可证》规定，满足国家、江苏省的相关排放标准；危险废物转移严格落实《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委托有经营资质第三方单位合法处置。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智能油漆线车间一套“沸石转轮+催化燃烧”装置、一套滤筒除尘器装置、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一座事故应急池已建成，目前正在调试中；废水总排口在线设施运行正常，监测数据均达标；其他废气治理设施、危废库等设施正常使用，稳定运行。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康尼机电轨道交通门系统智能工厂（三期）项目》主体工程已建设完成，目前设备正在调试中，待满足验收条件后申请验收。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应急预案于2023年5月16日在经开区环保局完成备案，有效期3年。2024年组织2次环境应急预案演练。环境应急预案演练结束后，对预案演练结果进行评估，撰写演练评估报告。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恒达路19号厂区为2024年环境重点监管单位，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及核发技术规范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HJ1124-2020）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要求编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按自行监测方案要求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开展监测。按期完成2024年自行监测并获取监测报告，监测结果均合格。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1) 申报江苏省绿色工厂（第五批）并获批入围；
- (2)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通过复审，证书延续；
- (3) 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总装机容量达到 3.31MW；
- (4) ISO50001 能源管理体系通过复审，证书延续；
- (5) 通过清洁生产审核；
- (6) 对企业管理过程进行环境审计，确保体系运行的有效性和规范性；
- (7) 申请取得“非道路移动机械环保电子标识”，并全部张贴在车辆明显部位。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1) 康尼电气（恒竞路 11 号）修编《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南京经开区环保局备案，对应急预案进行应急演练，提升了应急处理能力；
- (2) 其他非重点排污单位排污许可管理类别为登记管理，排污许可登记回执均在有效期内；
- (3) 落实企业版环境管理体系文件《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开展环境审计；
- (4) 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的规范管理。委托第三方资质检测单位开展环境自行检测，废水、废气、噪声污染物达标排放，危险废弃物按法规要求进行合法处置，环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 (5) 申请取得“非道路移动机械环保电子标识”，并全部张贴在车辆明显部位。

3、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1) 签订年度环境保护目标管理责任书，层层落实环保目标责任制，进行月度监督检查并考核，形成环境保护管理责任体系。
- (2) 康尼电子（恒竞路 11 号）VOCs 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安装完成在线监测设施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采用国家废气治理推广技术沸石转轮+CO；康尼新能源（恒竞路 11 号）对废气处理设施一级活性炭设施升级为二级活性炭装置，提高废气处理效率；康尼精机（兴建路 1 号）更新一套三级酸雾喷淋塔设施，维护设施的正常运行；康尼机电（恒竞路 11 号）一座事故应急池已建成，供恒竞路 11 号厂区各单位共同维护使用。
- (3) 轨道总部购买环境污染责任保险，履行环境责任。

(4) 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申报并通过审核；危废转移流程线上申请并通过审核；环境统计报表完成填报并通过审核；恒达路 19 号厂区排污许可证年度、季度执行报告完成填报。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2,527.41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光伏发电、太阳能集热系统器碳，生产过程中减少原辅材料的新工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光伏发电：2024 年累计光伏消纳电量 319.48 万 kWh，参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5 年 1 月 21 日印发《关于发布 2023 年电力碳足迹因子数据的公告》，全国电力平均二氧化碳排放因子 0.6205kgCO₂/kWh，2024 年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 1982.39 吨；

(2) 太阳能集热系统，2024 年节能量 3170023.98MJ，可减少 148.57 吨标准煤，减少排放 545.02 吨二氧化碳。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02.35	
其中：资金（万元）	101.85	1、向江苏省妇女儿童福利基金会捐赠现金 100 万元，用于“我助妇儿康——舒心计划”； 2、向北京至爱杜氏肌营养不良关爱中心公益性捐款 1 万元； 3、2024 年鼓楼区康藏路街道慈善一日捐 3000 元； 4、2024 年“江苏慈善周”南京爱心捐赠专场暨“慈善一日捐”公益网络募捐活动 5500 元。
物资折款（万元）	0.5	1、向模范西路社区捐赠棉被 25 床； 2、向模范西路社区捐赠大米、油、牛奶、新年糖果等困难群众慰问物资。
惠及人数（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南京市栖霞区民政局授予 2024 年“栖霞颐养幸福共享”品牌建设爱心单位称号；

(2) 南京市鼓楼区宁海路街道授予 2024 年“民生九要”合伙人称号。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廖良茂、田小琴、众旺听、曾祥洋、罗国莲、苏丽萍、吴讯英、孔庆涛、刘晓辉	(1) 股东廖良茂、田小琴、众旺听承诺：本人/本企业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0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在上述锁定期内，本人/本企业将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质押给第三方的比例不得超过其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30%。(2) 股东曾祥洋、罗国莲、苏丽萍、吴讯英、孔庆涛承诺：本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并且在业绩承诺履行完毕之前不得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在上述锁定期内，本人/本企业将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质押给第三方的比例不得超过其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30%。(3) 股东刘晓辉承诺：本人以持股时间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的部分标的资产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以持股时间不足 12 个月的部分的标的资产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前述 12 个月、36 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1) 股东廖良茂、田小琴、众旺听承诺时间为：2017 年 12 月 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5 日；(2) 股东曾祥洋、罗国莲、苏丽萍、吴讯英、孔庆涛承诺时间为：2017 年 12 月 6 日至 2020 年 12 月 5 日；	是		否
	盈利预测及补偿	廖良茂、田小琴、众旺听、森听投资、曾祥洋、胡继红、罗国莲、苏丽萍、吴讯英、孔庆涛	业绩补偿承诺方承诺，标的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3,800 万元、30,800 万元、38,766 万元。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是		否
	解决关联交易	廖良茂、田小琴	1、在不对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措施规范并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依法与上市公司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合同，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3、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4、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或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5、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6、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否
	解决同业竞争	廖良茂、田小琴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各公司、本次重组标的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2、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未来不会从事或开展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各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上市		是		是

			公司及其下属各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不协助或帮助任何第三方从事/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各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3、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如发现任何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机会，将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及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4、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如出售或转让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资产、业务或权益，上市公司均享有优先购买权；且本人/本企业保证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业务或权益时给予上市公司的条件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相当；5、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人承担。				
	其他	廖良茂、田小琴	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直接或间接借款、代偿债务等方式占用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资金，避免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发生与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资金往来行为，不会要求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2、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造成损失，本人愿意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否		否
其他承诺	其他	廖良茂、田小琴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完成后 60 个月内，本人/本企业及一致行动人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2017年12月6日至2022年12月5日	是		是

(1) 廖良茂、曾祥洋、刘晓辉、苏丽萍因个人债务等原因，部分股份已被划转至他人名下或进行了质押担保，违背了其股份限售及质押担保的限制承诺。

(2) 2018年6月，公司发现龙昕科技原董事长廖良茂利用职务便利私自违规以龙昕科技名义对外提供的担保，且至今尚未解除，鉴于廖良茂、田小琴及众旺听均承担对公司业绩补偿义务，为了保障其后续业绩补偿义务的履行，廖良茂及其一致行动人田小琴、众旺听持有的 40,901,631 股质押给龙昕科技，作为龙昕科技为廖良茂及第三方提供担保的反担保，并办理了股票质押登记手续。与股东本人作出的承诺不符。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五之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元）	1,150,000	1,06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年	1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戴庭忠、罗九成	潘坤、袁慧馨、徐敏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戴庭忠（1年）、罗九成（5年）	均1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确保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苏亚金诚”）的实际情况、公司业务情况和审计服务需求，经履行竞争性谈判的公开选聘程序，公司拟改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苏亚金诚进行了事前沟通，苏亚金诚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

《关于变更公司2024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容诚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126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06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0万元，相比上一年度下降21.25%，主要系公司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公开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根据评审结果确定了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容诚参考市场定价原则，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的复杂程度等因素，结合公司年报相关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公司2024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2017年12月4日，龙昕科技完成股东变更登记手续，原告康尼机电依约陆续支付完毕全部对价。后续，原告发现龙昕科技原法定代表人廖良茂在股权交割前存在违规担保等情形，遂向南京市公安局以合同诈骗报案，南京市检察院就廖良茂涉嫌合同诈骗提起公诉，判决认为公司在收购龙昕科技100%股权过程中向龙昕科技原20名股东实际多支付合计24.2亿元；同时，龙昕科技原20名股东亦违反与公司签订的资产购买协议的相关规定，因此，为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及公司权益，公司分别向南京中院和栖霞法院对龙昕科技原17名股东提起诉讼并申请了财产保全。</p> <p>2022年6月，公司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及南京中</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7日发布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2021年9月4日发布的《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及2022年6月29日发布的《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2023年10月31日、11月1日、11月29日、11月30日分别发布的《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024、028、029）、2024</p>

<p>院下发的指定继续审理裁定书，指令南京中院、栖霞法院继续审理公司对龙昕科技原 17 名股东提起的诉讼事项。</p> <p>公司对龙昕科技原 17 名股东的一审民事判决书均已下达，6 名股东提起上诉，二审判决均维持原判。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追回并注销原 17 名股东的 6,026 万余股康尼机电股票，同时收到退还的现金对价 769 万余元。17 名原股东中有 7 名股东已执行完毕赔偿义务，剩余股东的追偿工作仍在进行。</p>	<p>年 5 月 7 日发布的《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9）、2024 年 8 月 9 日、8 月 13 日、11 月 2 日、11 月 6 日发布的《诉讼结果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6、037、045 及 047）。</p>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共有 17 名投资者对公司提起了索赔诉讼，累计诉请金额为 383,835,599.72 元。南京中院对其中 8 位普通自然人投资者案件已作出一审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赔偿原告投资损失合计 1,384,439.69 元，公司已按判决履行完毕上述赔偿责任。其他案件正在审理中，尚未下达判决。

除上述已送达起诉材料的 17 件案件外，公司诉讼律师还根据南京中院开具的《调查令》前往中登公司调取回法院已受理但尚未立案的其他 400 余个二级市场交易公司股票的证券账户明细，由公司委托独立第三方根据南京中院现有出判案件确定的损失核定依据和方法对预计赔付金额进行了核定。在此基础上，由公司诉讼律师根据法院判决以及第三方的损失测算情况出具了独立法律意见书，截至 2024 年末累计计提投资者索赔损失 216,031,343.66 元。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1 月 12 日，南京中院下达《刑事判决书》【（2020）苏 01 刑初 3 号】，判决：（1）被告人廖良茂犯合同诈骗罪，判处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2）责令被告人廖良茂退出犯罪所得 19.3297884095 亿元，发还被害单位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后续，被告人廖良茂向江苏高院提起上诉。2022 年 4 月 28 日江苏高院出具《刑事裁定书》【（2020）苏刑终 236 号】，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南京中院指定涉财产刑部分由栖霞法院执行。

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已对收到法院执行追回的廖良茂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 64,945,286 股康尼机电股票完成注销手续。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执行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28,928,802.6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3,640,925.38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3,640,925.38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8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批准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康尼电子、康尼科技、康尼精机、康尼新能源2024年度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融资租赁、开出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融资等使用银行、融资租赁公司、保理公司及其他金融机

	构授信额度进行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38,8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康尼电子5,000.00万元，康尼科技6,000.00万元，康尼精机8,000.00万元，康尼新能源19,800.00万元；同意康尼科技为其控股子公司康尼电气2024年度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融资租赁、开出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融资、履约等使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授信额度进行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1,000.00万元人民币。上述担保期限为自2023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2,160,000,000.00	790,000,000.00	
券商理财	自有资金	55,000,000.00	55,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南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0	2023/07/28	2024/01/24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3.00%	900,000.00		是
南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3/07/28	2024/01/24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3.00%	300,000.00		是
南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3/08/25	2024/02/27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3.00%	1,550,000.00		是
中信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08/25	2024/03/21	自有资金	补充发行人营运资金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3.80%	1,030,000.00		是
中信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3/08/25	2024/03/21	自有资金	补充发行人营运资金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4.20%	480,000.00		是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1/07	2024/02/20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90%	417,123.29		是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1/04	2024/02/19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35%	344,452.06		是
交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1/08	2024/02/19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80%	395,068.49		是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00.00	2023/11/09	2024/05/17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3.24%	1,180,238.36		是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3/12/11	2024/03/11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85%	142,109.59		是
交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2/11	2024/03/12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70%	340,273.97		是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2/12	2024/03/12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90%	361,506.85		是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3/12/09	2024/03/12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80%	270,410.96		是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2/15	2024/06/17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3.35%	848,972.60		是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3/12/15	2024/03/14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90%	357,534.25		是
南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02/05	2024/08/06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75%	698,958.33		是
江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02/22	2024/11/22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3.00%	112,500.00		是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02/27	2024/05/22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90%	337,671.23		是
南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0.00	2024/03/01	2024/08/28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70%	1,080,000.00		是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03/18	2024/06/21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85%	148,356.16		是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03/18	2024/06/21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50%	130,136.99		是
交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03/18	2024/06/21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65%	344,863.01		是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03/16	2024/06/18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54%	327,068.49		是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4/03/19	2024/06/20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90%	738,904.11		是
江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0.00	2024/04/01	2024/10/09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95%	1,246,423.56		是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04/01	2024/06/28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3.10%	149,479.45		是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00.00	2024/05/18	2024/08/16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69%	464,301.37		是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06/28	2024/07/28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63%	43,150.69		是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0.00	2024/06/28	2024/09/26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69%	530,630.14		是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4/07/01	2024/09/26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80%	667,397.26		是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07/01	2025/01/09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58%		50,000,000.00	是
交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0.00	2024/07/08	2024/12/02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70%	869,917.81		是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07/15	2024/10/15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25%	113,424.66		是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07/15	2024/10/15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75%	138,630.14		是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07/26	2024/10/24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46%	303,287.67		是
南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08/09	2024/11/07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60%	325,000.00		是
交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08/16	2025/02/06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50%		50,000,000.00	是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08/16	2024/11/18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50%	321,917.81		是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00.00	2024/08/23	2024/11/21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46%	424,602.74		是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南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00.00	2024/09/06	2025/02/24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60%		80,000,000.00	是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0	2024/10/01	2024/10/31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56%	126,246.58		是
中信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15,000,000.00	2024/10/09	2025/01/09	自有资金	补充发行人营运资金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4.01%		15,000,000.00	是
中信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40,000,000.00	2024/10/09	2025/01/09	自有资金	补充发行人营运资金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6.50%		40,000,000.00	是
江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10/10	2025/04/10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50%		50,000,000.00	是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4/10/14	2024/10/28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15%	82,465.75		是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0	2024/10/25	2025/10/14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50%		40,000,000.00	是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10/25	2025/01/23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45%		50,000,000.00	是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4/10/30	2025/10/14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50%		100,000,000.00	是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0	2024/11/04	2025/10/22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62%		60,000,000.00	是
南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11/20	2025/05/06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50%		50,000,000.00	是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11/25	2025/05/27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50%		50,000,000.00	是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00.00	2024/11/23	2025/02/21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45%		70,000,000.00	是
江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12/03	2025/03/03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60%		50,000,000.00	是
南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12/12	2025/06/11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60%		30,000,000.00	是
交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0	2024/12/16	2025/07/01	自有资金	定期存款	否	赎回时还本付息	2.40%		60,000,000.00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7,485,373	9.47				-17,648,893	-17,648,893	69,836,480	7.7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87,485,373	9.47				-17,648,893	-17,648,893	69,836,480	7.7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1,619,242	4.51				13,315,276	13,315,276	54,934,518	6.06
境内自然人持股	45,866,131	4.97				-30,964,169	-30,964,169	14,901,962	1.6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35,983,250	90.53				1,188,322	1,188,322	837,171,572	92.30
1、人民币普通股	835,983,250	90.53				1,188,322	1,188,322	837,171,572	92.3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23,468,623	100.00				-16,460,571	-16,460,571	907,008,052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12月期间，公司办理司法执行追回及回购股票注销相关事项，累计收回55,400,400股康尼机电股票，其中16,460,571股康尼机电股票于2024年注销，38,939,829股康尼机电股票于2025年1月2日完成注销。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由923,468,623股变更为907,008,052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由907,008,052股变更为868,068,223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因追回的股份占总股份比例较低，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很小，可以忽略不计。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赤昌	648,234	648,234		0	重大资产重组	
符新元	1,248,889	1,248,889		0	重大资产重组	
林锐泉	918,300	918,300		0	重大资产重组	
苏金贻	2,424,314	2,424,314		0	重大资产重组	
苏丽萍	2,205,209	2,205,209		0	重大资产重组	
蔡诗柔	550,981	486,138		64,843	重大资产重组	2025/2/18
胡继红	3,307,814	3,307,814		0	重大资产重组	
刘晓辉	3,732,296	671,293		3,061,003	重大资产重组	
罗国莲	1,102,604	1,102,604		0	重大资产重组	
吴讯英	2,205,209	2,205,209		0	重大资产重组	
邓泽林	2,754,902	2,430,889		324,013	重大资产重组	2025/2/18
梁炳基	15,090,748			1,775,472	重大资产重组	2025/2/18
深圳市泓锦文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624,553			0	重大资产重组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账户				38,939,829	司法划转	2025/1/2
合计	61,814,053	17,648,893		44,165,160	/	/

注：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收到南京中院执行梁炳基、泓锦文基金分别持有的13,315,276股、25,624,553股康尼机电股票，上述合计38,939,829股康尼机电限售条件股票划转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该等股票已于2025年1月2日完成注销。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境内人民币 A 股	2014-7-10	6.89	72,300,000	2014-08-01	72,300,000	
境内人民币 A 股	2015-1-9	12.42	6,440,000	2015-02-12	6,440,000	
境内人民币 A 股	2017-11-30	14.86	157,292,234	2017-12-06	157,292,234	
境内人民币 A 股	2018-2-7	11.4	97,600,000	2018-02-28	97,600,00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14年8月1日上市的7,230万股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股份；
- 2015年2月12日上市的644万股系公司向16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股份；
- 2017年12月6日上市的157,292,234股系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
- 2018年2月28日上市的97,600,000股系公司向东莞市拓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湖州摩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计7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股份。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12月期间，公司办理司法执行追回及回购股票注销相关事项，累计收回55,400,400股康尼机电股票，其中16,460,571股康尼机电股票于2024年注销，38,939,829股康尼机电股票于2025年1月2日完成注销。

2024年度注销股票占公司注销前总股本的1.78%，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923,468,623股变更为907,008,052股。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6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033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 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南京工程学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0	85,094,595	9.38	0	无		国有法人
南京峰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紫金观萃民营企业纾困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3,535,497	4.8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金元贵	0	40,968,750	4.52	0	无		境内自然人
钓鱼台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0	19,855,405	2.19	0	无		国有法人
陈颖奇	0	19,841,438	2.19	0	无		境内自然人
高文明	0	18,010,313	1.99	0	无		境内自然人
徐官南	0	13,321,125	1.47	0	无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10,379,492	1.14	0	无		境外法人
刘文平	0	10,289,438	1.13	0	无		境内自然人
湖州摩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9,824,561	1.08	0	质押	9,824,561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 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南京工程学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85,094,595	人民币普通股	85,094,595				
南京峰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紫金观萃民营企业纾困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535,497	人民币普通股	43,535,497				
金元贵	40,968,750	人民币普通股	40,968,750				
钓鱼台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9,855,405	人民币普通股	19,855,405				
陈颖奇	19,841,438	人民币普通股	19,841,438				
高文明	18,010,313	人民币普通股	18,010,313				
徐官南	13,321,125	人民币普通股	13,321,12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379,492	人民币普通股	10,379,492				

刘文平	10,289,438	人民币普通股	10,289,438
湖州摩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824,561	人民币普通股	9,824,56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p>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 57,559,779 股，持股比例为 6.35%，其中：</p> <p>1、公司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 18,619,950 股。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4）以及 2025 年 2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p> <p>2、公司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 38,939,829 股。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收到南京中院执行龙昕科技部分原股东合计 38,939,829 股康尼机电股票，该等股票已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完成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收到相关司法执行股票及注销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p>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股东金元贵、陈颖奇、高文明、刘文平为股东南京峰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紫金观萃民营企业纾困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因公司股东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未在 2023 年年末前 200 名股东名册中，故无法判断其报告期内持股增减情况。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8,939,829			重大资产重组（司法划转）
2	国信国投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北京华宇瑞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52,076			重大资产重组（廖良茂股份司法划转）
3	南京盛创置业有限公司	6,842,613			重大资产重组
4	杨蔚强	3,307,814			重大资产重组（曾祥洋股份司法划转）
5	孔庆涛	3,307,814			重大资产重组
6	刘晓辉	3,061,003			重大资产重组
7	刘秀彩	3,061,003			重大资产重组（刘晓辉股份

					司法划转)
8	梁炳基	1,775,472			重大资产重组
9	邓泽林	324,013			重大资产重组
10	蔡诗柔	64,843			重大资产重组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权结构一直较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公司第一大股东为资产经营公司。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年2月20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根据回购报告书，在回购价格上限7.5元/股且本次回购全部实施完毕的条件下，按本次最高回购金额2亿元测算，预计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数量为2,666万股，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919,417,208股）的比例为2.90%；按本次最低回购金额1亿元测算，预计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数量为1,334万股，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比例为1.45%。
拟回购金额	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10,000万元（含），不超过20,000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2024年2月20日-2025年2月19日
回购用途	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
已回购数量(股)	18,619,95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回购合计18,619,950股，占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14%，实际回购金额10,029.01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尼机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康尼机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康尼机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之“五、11、金融工具”，“七、5、应收账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康尼机电公司应收账款原值为174,600.25万元，坏账准备为4,907.10万元，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在资产结构中占比较高，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估计和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价与应收账款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对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康尼机电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并选取样本对逾期账龄准确性进行测试；

（3）对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检查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作出估计的依据，包括客户信用记录、抵押或质押物状况、违约或延迟付款记录及期后实际还款情况，并复核其合理性；

(4) 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5) 对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并选取样本检查期后回款情况。根据回函和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对资产负债表日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判断是否存在重大偏差；

(6) 复核财务报表附注中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有关的披露。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存在异常。

(二) 营业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之“五、34、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七、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4年度，康尼机电营业收入金额为39.68亿元。营业收入是康尼机电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系财务报表使用者密切关注的盈利指标，其产生错报的风险较高。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营业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价与销售和收款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通过检查销售合同，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项履约义务，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对与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价，了解和评价销售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分产品类型，对收入及毛利率执行分析程序，判断收入及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发货运输单据、报关单（境外销售）、签收或验收单据、销售发票等证据，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 执行函证，向主要客户同时函证交易发生额和应收账款余额；

(6) 获取并核对出口报关单和中国电子口岸数据；

(7) 对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是否存在收入跨期。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营业收入确认存在异常。

四、其他信息

康尼机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康尼机电公司2024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康尼机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康尼机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康尼机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康尼机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康尼机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康尼机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坤（项目合伙人）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袁慧馨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敏
中国·北京	2025年4月28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140,755,773.03	1,068,088,195.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992,148,829.30	995,100,713.1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523,615,168.38	113,147,577.33
应收账款	七·5	1,696,931,590.89	1,740,799,962.88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622,538,075.41	983,402,841.76
预付款项	七·8	20,860,770.34	27,425,469.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1,808,112.42	20,764,127.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48,8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703,970,135.82	596,230,928.4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481,393,767.40	128,724,717.1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3		
其他流动资产		10,760,078.85	2,147,548.87
流动资产合计		6,214,782,301.84	5,675,832,082.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5,647,687.45	5,947,066.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04,568,834.36	395,551,017.27
在建工程	七•22	58,631,105.13	34,304,794.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1,689,532.46	22,698,161.62
无形资产	七•26	72,304,816.92	69,114,795.5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22,181,542.87	23,820,331.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60,087,286.52	46,455,322.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59,372,329.42	34,398,063.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4,483,135.13	632,289,552.86
资产总计		6,919,265,436.97	6,308,121,635.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62,337,520.26	147,131,706.4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507,252,657.34	401,493,554.02
应付账款	七•36	1,196,801,799.11	944,807,933.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214,290,839.59	148,179,329.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85,831,699.18	261,237,154.73
应交税费	七•40	44,341,892.01	38,258,906.92
其他应付款	七•41	139,934,701.74	134,591,307.3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968,269.49	8,605.2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8,012,482.22	8,929,036.4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9,311,796.97	9,425,075.03
流动负债合计		2,598,115,388.42	2,094,054,003.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8,062,836.03	8,695,078.4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229,818,205.64	162,151,157.88
递延收益	七•51	19,259,609.35	17,174,477.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180,789.70	6,860,482.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8,321,440.72	194,881,196.51
负债合计		2,856,436,829.14	2,288,935,199.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2	907,008,052.00	923,468,62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4	2,173,891,299.61	2,402,034,813.67
减：库存股		678,985,823.64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318,515.98	217,393.9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42,135,298.14	131,930,223.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372,552,120.03	422,454,790.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16,919,462.12	3,880,105,843.71
少数股东权益		145,909,145.71	139,080,591.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62,828,607.83	4,019,186,435.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919,265,436.97	6,308,121,635.13

公司负责人：陈颖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美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姝雯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0,730,755.59	859,022,635.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1,654,601.20	974,222,812.2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4,157,339.88	110,644,857.33
应收账款	十九•1	1,237,048,484.59	1,281,236,890.76
应收款项融资		502,467,552.74	828,248,866.33
预付款项		7,775,726.72	7,855,842.07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90,429,215.44	141,916,409.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160,630.04	77,891,638.25
存货		330,686,434.07	303,976,084.2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75,945,096.31	128,724,717.1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7,807.67	327,807.67
流动资产合计		4,941,223,014.21	4,636,176,923.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362,216,748.91	355,502,568.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8,574,280.30	208,677,580.63
在建工程		28,662,172.83	13,326,270.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888,580.14	10,035,970.12
无形资产		54,117,493.93	56,061,283.9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026,585.25	16,169,348.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984,380.31	32,384,895.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074,823.39	34,191,459.7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2,545,065.06	726,349,378.15
资产总计		5,713,768,079.27	5,362,526,301.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7,700.00	9,059,338.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7,476,284.83	345,287,349.09
应付账款		937,776,106.76	685,658,102.3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0,519,838.41	127,342,613.30
应付职工薪酬		182,310,371.38	165,382,401.07
应交税费		16,440,321.15	8,226,726.41
其他应付款		166,962,736.53	117,656,346.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952,384.2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533,765.71	5,417,368.83
其他流动负债		14,194,223.03	7,125,312.79

流动负债合计		1,967,221,347.80	1,471,155,558.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898,826.1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29,818,205.64	162,151,157.88
递延收益		14,714,027.93	6,668,252.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72,139.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4,532,233.57	177,290,375.83
负债合计		2,211,753,581.37	1,648,445,934.6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07,008,052.00	923,468,62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96,168,178.10	2,424,311,692.16
减：库存股		678,985,823.6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2,135,298.14	131,930,223.04
未分配利润		935,688,793.30	234,369,828.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02,014,497.90	3,714,080,366.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713,768,079.27	5,362,526,301.39

公司负责人：陈颖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美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姝雯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967,728,529.95	3,522,369,899.2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967,728,529.95	3,522,369,899.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93,376,249.14	3,141,069,858.21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726,579,860.33	2,363,644,699.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5,333,405.07	24,537,494.92
销售费用	七•63	213,766,085.89	169,661,427.49
管理费用	七•64	286,535,435.83	311,450,330.86
研发费用	七•65	344,547,427.35	295,622,501.84
财务费用	七•66	-3,385,965.33	-23,846,596.28
其中：利息费用		5,365,814.64	5,418,387.43
利息收入		11,214,522.02	26,312,133.02
加：其他收益	七•67	64,117,522.46	51,434,739.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9,327,882.38	14,527,400.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9,378.66	-1,615,413.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408,253.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114,949.47	6,008,682.1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8,728,663.08	-11,294,348.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5,370,981.96	-5,132,017.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688,393.85	-26,245.1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4,958,710.09	436,818,252.3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6,086,204.70	5,793,790.5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75,518,070.61	43,173,939.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5,526,844.18	399,438,103.6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2,253,974.01	31,945,688.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3,272,870.17	367,492,415.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3,272,870.17	367,492,415.1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0,829,116.28	348,733,121.7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43,753.89	18,759,293.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121.99	182,845.3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121.99	182,845.3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121.99	182,845.3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1,121.99	182,845.36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3,373,992.16	367,675,260.4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0,930,238.27	348,915,967.0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43,753.89	18,759,293.4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3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颖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美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姝雯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493,048,092.40	2,182,554,612.61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933,404,934.37	1,687,319,745.17
税金及附加		12,035,920.29	11,269,820.42
销售费用		114,538,317.43	94,177,539.94
管理费用		178,176,131.26	191,820,197.52
研发费用		164,480,395.94	135,809,995.41
财务费用		-6,013,322.75	-25,984,534.69
其中：利息费用		526,440.09	841,634.85
利息收入		9,797,467.92	25,050,983.92
加：其他收益		22,790,899.27	17,058,398.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32,274,347.32	636,695,299.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98,622.24	6,011,706.6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088,120.11	-4,701,079.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02,799.76	-903,391.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53.4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7,865,751.56	742,302,782.46
加：营业外收入		5,690,466.87	4,648,805.82
减：营业外支出		73,677,091.76	42,927,156.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879,126.67	704,024,431.97
减：所得税费用		-12,171,624.33	-6,612,046.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050,751.00	710,636,478.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050,751.00	710,636,478.8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2,050,751.00	710,636,478.8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颖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美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姝雯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09,569,166.97	2,877,731,088.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164,695.92	38,975,808.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0,787,679.48	134,764,070.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7,521,542.37	3,051,470,967.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3,380,577.56	1,726,029,978.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0,604,748.68	703,339,630.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7,650,972.60	195,111,566.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41,979,858.20	251,852,73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3,616,157.04	2,876,333,90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905,385.33	175,137,061.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21,066,833.33	2,285,782,2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126,948.03	23,521,459.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142.81	318,689.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3,265,924.17	2,309,622,398.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679,851.68	127,257,276.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15,000,000.00	2,5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1,679,851.68	2,637,257,276.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413,927.51	-327,634,878.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8,000,000.00	179,0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000,000.00	190,0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2,550,000.00	172,0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8,973,830.55	11,583,938.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55,200.00	7,037,580.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79,244,744.51	55,142,626.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0,768,575.06	238,776,564.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768,575.06	-48,726,564.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02,393.62	5,569,816.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574,723.62	-195,654,564.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8,413,817.81	1,154,068,382.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2,839,094.19	958,413,817.81

公司负责人：陈颖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美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姝雯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45,509,680.92	1,885,747,650.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676,258.00	14,850,424.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998,898.63	99,782,854.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6,184,837.55	2,000,380,929.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9,332,497.86	1,371,235,966.1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1,900,718.31	363,530,675.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874,415.99	43,879,674.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896,674.86	150,548,267.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6,004,307.02	1,929,194,583.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180,530.53	71,186,345.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1,066,833.33	2,220,782,2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551,479.49	74,481,654.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826.26	255,1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0,663,139.08	2,295,519,094.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539,916.13	76,781,576.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21,714,180.00	2,475,075,47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7,254,096.13	2,551,857,046.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90,957.05	-256,337,951.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9,0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0	9,0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50,000.00	10,0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475,555.18	339,803.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963,370.05	37,226,604.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488,925.23	47,616,407.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488,925.23	-38,566,407.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9,050.68	4,830,270.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380,301.07	-218,887,743.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7,419,812.41	986,307,555.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8,039,511.34	767,419,812.41

公司负责人：陈颖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美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姝雯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23,468,623.00				2,402,034,813.67		217,393.99	131,930,223.04		422,454,790.01		3,880,105,843.71	139,080,591.82	4,019,186,435.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23,468,623.00	-	-	-	2,402,034,813.67	-	217,393.99	131,930,223.04		422,454,790.01		3,880,105,843.71	139,080,591.82	4,019,186,435.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460,571.00	-	-	-	-228,143,514.06	678,985,823.64	101,121.99	10,205,075.10		950,097,330.02		36,813,618.41	6,828,553.89	43,642,172.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121.99			350,829,116.28		350,930,238.27	12,443,753.89	363,373,992.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460,571.00	-	-	-	-228,143,514.06	678,985,823.64	-	-		788,749,493.84		-134,840,414.86	-	-134,840,414.8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460,571.00				-228,143,514.06	578,645,858.94				788,749,493.84		-34,500,450.16		-34,500,450.1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100,339,964.70						-100,339,964.70		-100,339,964.70
（三）利润分配		-	-	-	-	-	-	10,205,075.10		-189,481,280.10		-179,276,205.00	-5,615,200.00	-184,891,40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05,075.10		-10,205,075.10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9,276,205.00		-179,276,205.00	-5,615,200.00	-184,891,405.00
4.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 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					-
(六) 其他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7,008,052.00		-	-	-	2,173,891,299.61	678,985,823.64	318,515.98		142,135,298.14		1,372,552,120.03				3,916,919,462.12			145,909,145.71			4,062,828,607.83	

项目	2023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93,275,484.00				3,371,972,318.24			34,548.63		105,889,130.98			-863,286,346.30		3,607,885,135.55	122,273,072.67	3,730,158,208.2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93,275,484.00				3,371,972,318.24			34,548.63		105,889,130.98			-863,286,346.30		3,607,885,135.55	122,273,072.67	3,730,158,208.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806,861.00				-969,937,504.57			182,845.36		26,041,092.06			1,285,741,136.31		272,220,708.16	16,807,519.15	289,028,227.3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2,845.36					348,733,121.70		348,915,967.06	18,759,293.40	367,675,260.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806,861.00				-969,937,504.57								963,049,106.67		-76,695,258.90	1,314,411.11	-75,380,847.7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9,806,861.00				-967,523,093.46								963,049,106.67		-74,280,847.79	11,000,000.00	-63,280,847.7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414,411.11										-2,414,411.11	-9,685,588.89	-12,1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26,041,092.06			-26,041,092.06			-3,266,185.36	-3,266,185.36
1. 提取盈余公积										26,041,092.06			-26,041,092.0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66,185.36	-3,266,185.3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23,468,623.00				2,402,034,813.67		217,393.99		131,930,223.04		422,454,790.01		3,880,105,843.71	139,080,591.82	4,019,186,435.53

公司负责人：陈颖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美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姝雯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23,468,623.00				2,424,311,692.16				131,930,223.04	234,369,828.56	3,714,080,366.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23,468,623.00	-	-	-	2,424,311,692.16	-	-	-	131,930,223.04	234,369,828.56	3,714,080,366.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460,571.00	-	-	-	-228,143,514.06	678,985,823.64	-	-	10,205,075.10	701,318,964.74	-212,065,868.8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2,050,751.00	102,050,751.0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460,571.00	-	-	-	-228,143,514.06	678,985,823.64	-	-	-	788,749,493.84	-134,840,414.8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460,571.00				-228,143,514.06	578,645,858.94				788,749,493.84	-34,500,450.1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100,339,964.70					-100,339,964.7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0,205,075.10	-189,481,280.10	-179,276,20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205,075.10	-10,205,075.10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9,276,205.00	-179,276,205.00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7,008,052.00	-	-	-	2,196,168,178.10	678,985,823.64	-	-	142,135,298.14	935,688,793.30	3,502,014,497.90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93,275,484.00				3,391,834,785.62				105,889,130.98	-1,413,274,664.85	3,077,724,735.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993,275,484.00				3,391,834,785.62				105,889,130.98	-1,413,274,664.85	3,077,724,735.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806,861.00				-967,523,093.46	-	-	-	26,041,092.06	1,647,644,493.41	636,355,631.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0,636,478.80	710,636,478.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806,861.00				-967,523,093.46	-	-	-	-	963,049,106.67	-74,280,847.7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9,806,861.00				-967,523,093.46					963,049,106.67	-74,280,847.7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26,041,092.06	-26,041,092.06	-
1. 提取盈余公积									26,041,092.06	-26,041,092.06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23,468,623.00				2,424,311,692.16				131,930,223.04	234,369,828.56	3,714,080,366.76

公司负责人：陈颖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美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姝雯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康尼机电”）系2009年9月由原南京康尼机电新技术有限公司整体改制成立，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公司成立时的初始注册资本为8,000.00万元，后经数次变更，于2011年9月23日增加到21,661.33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689号文《关于核准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4年8月1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23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经此发行，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8,891.33万元。

经过历次变更，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99,327.5484万元。

因陆续收到司法执行股票并注销，2024年8月，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至91,830.8789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1,130.07万股已注销，尚未变更注册资本。

公司的注册地址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达路19号。法定代表人为陈颖奇。

公司主业为轨道交通装备业务，主要产品包括动车及干线铁路车辆门系统、城市轨道车辆门系统、站台安全门系统、内部装饰、连接器、闸机扇门、车辆门系统维保及配件业务。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8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超过资产总额的0.1%
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及核销	超过资产总额的0.1%
重要的在建工程	超过资产总额的0.1%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超过资产总额的0.1%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超过资产总额的0.1%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收入/净利润金额占合并营业收入/合并净利润超过10%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合并净资产超过10%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5）。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

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5）。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

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

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

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一般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3 应收债权凭证，包含有追索权的应收债权凭证

应收账款组合4 无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一般客户

其他应收款组合2 无风险组合，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款项、应收退税款及代收代扣款项、员工备用金、投标保证金等无显著回收风险的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用于保理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3 供应链票据或应收债券凭证，包含无追索权的供应链票据或应收债券凭证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一般客户

合同资产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如下：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附注五之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附注五之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附注五之 11.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附注五之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附注五之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附注五之 11.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附注五之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附注五之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附注五之 11.金融工具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附注五之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附注五之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附注五之 11.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附注五之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附注五之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附注五之 11.金融工具。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

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7。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9.5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2-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薪酬及劳务费、材料费、试验鉴定费、交通差旅费、折旧及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中介咨询费、技术服务费、知识产权费用、水电及物业费、租赁及使用权资产折旧、业务招待费、其他费用等。

2、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和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

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

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产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轨道车辆装备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的交易模式获取相应凭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其中 FOB、CIF 等交易模式的凭证为报关单，于产品报关离境时即确认收入；DAP、DDP 等交易模式的凭证为签收单，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时确认收入。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运行维护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以服务完成交付并经客户验收时点确认收入。

③安全门生产安装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安全门生产安装合同包含安全门生产安装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已经完工的安全门站台数量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

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4。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适用 不适用

回购公司股份

(1)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3)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适用 不适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

本公司自 2024 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 0，对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 年度（合并）		2023 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销售费用	229,306,931.85	169,661,427.49	147,209,399.62	94,177,539.94
营业成本	2,303,999,195.02	2,363,644,699.38	1,634,287,885.49	1,687,319,745.17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康尼机电	15
康尼电子	15
康尼科技	15
南京天海潮	20
重庆康尼	15
青岛康尼	25
康尼精机	15
康尼新能源	15
北京康尼	15
唐山康尼	20
成都康尼	15
康尼智能	15
康尼电气	15
庐山天海潮	20
法国康尼	按所在国税法确定
美国康尼	按所在国税法确定
泰国康尼	按所在国税法确定
长春康尼	25
康尼智控	15
安徽精机	25
广州康尼	25
郑州康尼	25
济南康尼	20
武汉康尼	20
贵阳康尼	20
康尼机电工程	25
西安康尼	20
徐州康彭	20
巴西康尼	按所在国税法确定
智利康尼	按所在国税法确定
沈阳康尼	20
深圳康尼	20
合肥康尼	20
大连康尼	20

南宁康尼	20
天津康尼	20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第一条规定之一：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报告期内，本公司之子公司康尼电子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下发《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康尼电子、康尼科技、康尼精机、康尼新能源、北京康尼、康尼智能、康尼电气、康尼智控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3)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号）、《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195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24号），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注明的发证时间所在年度起可申报享受企业所得税15%优惠税率的税收优惠。

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最近一期复审，于2023年12月13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332017448，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之子公司康尼电子通过高新技术企业最近一期复审，于2023年12月13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332012763，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之子公司康尼智控通过高新技术企业最近一期复审，于2023年12月13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332011708，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之子公司康尼新能源通过高新技术企业最近一期复审，于2023年11月6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332008133，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之子公司康尼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最近一期复审，于2024年12月16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432016077，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康尼通过高新技术企业最近一期复审,于2024年10月29日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411003257,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之子公司康尼精机通过高新技术企业最近一期复审,于2022年11月18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232006146,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之子公司康尼智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最近一期复审,于2022年11月8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232009384,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之子公司康尼电气通过高新技术企业最近一期复审,于2022年11月8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232008937,有效期三年。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康尼电子、康尼精机、康尼新能源、康尼科技、北京康尼、康尼智能、康尼电气、康尼智控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4)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康尼、成都康尼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5)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内,本公司之子公司徐州康彭、南宁康尼、合肥康尼、深圳康尼、济南康尼、武汉康尼、西安康尼、大连康尼、天津康尼、贵阳康尼、沈阳康尼、南京天海潮、庐山天海潮、唐山康尼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3,709.13	126,074.35
银行存款	1,012,177,091.51	958,239,014.17
其他货币资金	128,424,972.39	109,482,273.27
银行存款应收利息		240,833.33
合计	1,140,755,773.03	1,068,088,195.1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729,365.93	3,852,781.85

其他说明：

(1) 2024年12月31日，受限货币资金总额为217,916,678.84元。其中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127,332,835.04元；项目监管账户受限银行存款88,297,455.41元；农民工工资专户2,093,982.23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92,148,829.30	995,100,713.16	/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991,654,601.20	994,817,849.96	/
权益工具投资	494,228.10	616,234.20	/
衍生金融资产		-333,371.00	
合计	992,148,829.30	995,100,713.1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523,615,168.38	113,147,577.33
合计	523,615,168.38	113,147,577.3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2,404,594.99
合计		12,404,594.99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857,146.67	7.46	4,428,573.34	50.00	4,428,573.33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8,857,146.67	7.46	4,428,573.34	50.00	4,428,573.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8,904,210.48	100.00	5,289,042.10	1.00	523,615,168.38	109,817,175.76	92.54	1,098,171.76	1.00	108,719,004.00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528,904,210.48	100.00	5,289,042.10	1.00	523,615,168.38	109,817,175.76	92.54	1,098,171.76	1.00	108,719,004.00
合计	528,904,210.48	100.00	5,289,042.10	1.00	523,615,168.38	118,674,322.43	100.00	5,526,745.10	4.66	113,147,577.3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528,904,210.48	5,289,042.10	1.00
合计	528,904,210.48	5,289,042.10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4,428,573.34		4,428,573.34			
组合计提	1,098,171.76	4,190,870.34				5,289,042.10
合计	5,526,745.10	4,190,870.34	4,428,573.34			5,289,042.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98,772,632.07	1,383,112,718.65
1 年以内小计	1,598,772,632.07	1,383,112,718.65

1至2年	98,303,275.80	181,680,354.08
2至3年	25,151,255.77	106,941,955.48
3年以上		
3至4年	5,573,531.52	47,418,320.85
4至5年	338,798.13	48,647,658.83
5年以上	17,863,048.66	26,446,975.21
合计	1,746,002,541.95	1,794,247,983.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761,252.13	1.07	18,761,252.13	100.00		14,726,418.73	0.82	14,726,418.7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27,241,289.82	98.93	30,309,698.93	1.75	1,696,931,590.89	1,779,521,564.37	99.18	38,721,601.49	2.18	1,740,799,962.88
其中：										
组合1一般客户	1,679,766,445.91	96.21	29,834,950.49	1.78	1,649,931,495.42	1,779,480,828.37	99.18	38,721,601.49	2.18	1,740,759,226.88
组合3应收债权凭证	47,474,843.91	2.72	474,748.44	1.00	47,000,095.47					
组合4无风险组合						40,736.00				40,736.00
合计	1,746,002,541.95	100.00	49,070,951.06	2.81	1,696,931,590.89	1,794,247,983.10	100.00	53,448,020.22	2.98	1,740,799,962.8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1	10,838,217.25	10,838,217.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2	2,100,465.00	2,100,46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3	1,822,800.00	1,822,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4	1,718,730.00	1,718,7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2,281,039.88	2,281,039.8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8,761,252.13	18,761,252.13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 一般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1,254,853,446.92	6,274,267.24	0.50
逾期 1 年以内	387,602,615.15	11,628,078.45	3.00
逾期 1-2 年	27,516,217.66	5,503,243.53	20.00
逾期 2-3 年	5,188,034.03	2,075,213.61	40.00
逾期 3-4 年	1,259,922.46	1,007,937.97	80.00
逾期 4 年以上	3,346,209.69	3,346,209.69	100.00
合计	1,679,766,445.91	29,834,950.49	1.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14,726,418.73	4,034,833.40				18,761,252.13
组合计提	38,721,601.49	-8,382,387.39		29,515.17		30,309,698.93
合计	53,448,020.22	-4,347,553.99		29,515.17		49,070,951.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52,384,983.21 元，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161,005,034.81 元，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合计 513,390,018.02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3.0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5,690,560.25 元。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121,113,851.37	605,569.25	120,508,282.12	97,372,449.26	486,862.25	96,885,587.01
未到期质保金	362,698,980.20	1,813,494.92	360,885,485.28	31,999,125.78	159,995.63	31,839,130.15
合计	483,812,831.57	2,419,064.17	481,393,767.40	129,371,575.04	646,857.88	128,724,717.1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3,812,831.57	100.00	2,419,064.17	0.50	481,393,767.40	129,371,575.04	100.00	646,857.88	0.50	128,724,717.16
其中：										
一般客户	483,812,831.57	100.00	2,419,064.17	0.50	481,393,767.40	129,371,575.04	100.00	646,857.88	0.50	128,724,717.16
合计	483,812,831.57	100.00	2,419,064.17	0.50	481,393,767.40	129,371,575.04	100.00	646,857.88	0.50	128,724,717.1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一般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121,113,851.37	605,569.25	0.50
未到期质保金	362,698,980.20	1,813,494.92	0.50
合计	483,812,831.57	2,419,064.17	0.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121,113,851.37	605,569.25	0.50	97,372,449.26	486,862.25	0.50
未到期质保金	362,698,980.20	1,813,494.92	0.50	31,999,125.78	159,995.63	0.50
合计	483,812,831.57	2,419,064.17	0.50	129,371,575.04	646,857.88	0.5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486,862.25	118,707.00				605,569.25	
未到期质保金	159,995.63	1,653,499.29				1,813,494.92	
合计	646,857.88	1,772,206.29				2,419,064.17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4,300,768.05	237,526,414.16
用于保理应收账款	4,657,094.18	
供应链票据及应收债权凭证	293,580,213.18	745,876,427.60
合计	622,538,075.41	983,402,841.7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948,884.67
合计	21,948,884.67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2,791,739.84	
供应链票据及应收债权凭证	287,082,107.10	
合计	389,873,846.9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5,526,934.59	100.00	2,988,859.18	0.48	622,538,075.41	990,936,947.09	100.00	7,534,105.33	0.76	983,402,841.76
其中：										
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324,300,768.05	51.84		0.48	324,300,768.05	237,526,414.16	23.97			237,526,414.16
组合2 用于保理的应收账款	4,680,496.67	0.75	23,402.49	0.50	4,657,094.18					
组合3 供应链票据及应收账款凭证	296,545,669.87	47.41	2,965,456.69	1.00	293,580,213.18	753,410,532.93	76.03	7,534,105.33	1.00	745,876,427.60
合计	625,526,934.59	/	2,988,859.18	0.48	622,538,075.41	990,936,947.09	100.00	7,534,105.33	0.76	983,402,841.7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等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融资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324,300,768.05		
组合 2 用于保理的应收账款	4,680,496.68	23,402.49	0.50
组合 3 供应链票据及应收债权凭证	296,545,669.87	2,965,456.69	1.00
合计	625,526,934.59	2,988,859.18	0.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供应链票据及应收债权凭证	7,534,105.33	-4,568,648.64				2,965,456.69
用于保理的应收账款		23,402.49				23,402.49
合计	7,534,105.33	-4,545,246.15				2,988,859.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675,586.31	89.53	24,654,575.08	89.90
1至2年	1,826,251.61	8.75	2,019,853.99	7.36
2至3年	231,070.21	1.11	641,836.84	2.34
3年以上				
3至4年	89,357.16	0.43	39,907.21	0.15
4至5年	38,505.05	0.18	69,296.67	0.25
合计	20,860,770.34	100.00	27,425,469.79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3,887,356.96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8.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448,800.00
其他应收款	21,808,112.42	20,315,327.78
合计	21,808,112.42	20,764,127.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康尼环网		448,800.00
合计		448,800.00

(2).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3,165,374.43	10,966,160.93
1年以内小计	13,165,374.43	10,966,160.93
1至2年	2,436,179.79	3,033,826.33
2至3年	1,453,402.53	6,930,211.91
3年以上		
3至4年	6,039,557.07	700,362.00
4至5年	696,580.00	340,000.00
5年以上	115,600.05	267,357.79
合计	23,906,693.87	22,237,918.96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3,175,201.02	8,908,082.66
备用金及代垫款	3,713,534.08	1,770,213.78
未收款的承兑汇票		890,000.00
无法收回的预付款	397,800.00	623,649.79
其他	6,620,158.77	10,045,972.73
合计	23,906,693.87	22,237,918.96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8,568.20	1,270,373.19	623,649.79	1,922,591.18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 期				
--转入第二阶段	-28,568.20	28,568.20		
--转入第三阶段		-7,000.00	7,00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935.18	391,904.88		401,840.0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25,849.79	225,849.79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9,935.18	1,683,846.27	404,800.00	2,098,581.4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7,875,252.97	9,935.18	17,865,317.79
第二阶段	5,626,640.90	1,683,846.27	3,942,794.63
第三阶段	404,800.00	404,800.00	
合计	23,906,693.87	2,098,581.45	21,808,112.4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 或转 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623,649.79			225,849.79	7,000.00	404,800.00
组合计提	1,298,941.39	401,840.06			-7,000.00	1,693,781.45
合计	1,922,591.18	401,840.06		225,849.79		2,098,581.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25,849.79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	4,703,779.76	19.68	其他	3-4年	1,411,133.93
南京地铁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1,747,774.33	7.31	保证金及押金	1-5年	
深圳市建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4.18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长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000,000.00	4.18	保证金及押金	1年以内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906,277.00	3.79	其他	3-4年	271,883.10
合计	9,357,831.09	39.14	/	/	1,683,017.03

(7).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6,084,289.61	13,503,928.10	222,580,361.51	183,485,234.88	7,487,283.54	175,997,951.34
产成品	270,729,564.06	12,387,655.59	258,341,908.47	199,283,981.00	11,730,373.30	187,553,607.70
半成品	151,637,988.93	4,735,662.85	146,902,326.08	152,506,367.30	4,458,186.19	148,048,181.11
在产品	70,039,596.04	3,520,187.20	66,519,408.84	77,115,024.19		77,115,024.19
周转材料	6,043,178.85	463,866.53	5,579,312.32	5,223,861.28	24,653.56	5,199,207.72
合同履约成本	4,046,818.60		4,046,818.60	2,316,956.36		2,316,956.36
委托加工物资				223,485.05	223,485.05	
合计	738,581,436.09	34,611,300.27	703,970,135.82	620,154,910.06	23,923,981.64	596,230,928.42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487,283.54	6,651,016.39		634,371.83		13,503,928.10
产成品	11,730,373.30	4,602,210.93		3,944,928.64		12,387,655.59
半成品	4,458,186.19	579,104.74		301,628.08		4,735,662.85

在产品		3,520,187.20				3,520,187.20
周转材料	24,653.56	439,212.97				463,866.53
委托加工物资	223,485.05			223,485.05		
合计	23,923,981.64	15,791,732.23		5,104,413.60		34,611,300.27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或转销系相关存货被领用、处置或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确认的合同履约成本摊销金额为 245,004,588.59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9,303,230.06	1,393,962.14
预交所得税	1,456,848.79	339,031.17
其他		414,555.56
合计	10,760,078.85	2,147,548.87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康尼环网	5,947,066.11			-299,378.66						5,647,687.45	
小计	5,947,066.11			-299,378.66						5,647,687.45	
合计	5,947,066.11			-299,378.66						5,647,687.45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4,568,834.36	395,551,017.27
合计	404,568,834.36	395,551,017.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9,210,047.23	382,960,123.80	11,718,966.26	144,830,124.91	928,719,262.20
2. 本期增加金额	29,475,668.18	21,785,159.25	1,406,732.30	10,294,885.56	62,962,445.29
(1) 购置		21,785,159.25	1,406,732.30	10,294,885.56	33,486,777.11
(2) 在建工程转入	29,470,951.20				29,470,951.20
(3) 企业合并增加	4,716.98				4,716.98
3. 本期减少金额		8,445,963.64	695,161.37	1,410,413.77	10,551,538.78
(1) 处置或报废		8,445,963.64	695,161.37	1,410,413.77	10,551,538.78
4. 期末余额	418,685,715.41	396,299,319.41	12,430,537.19	153,714,596.70	981,130,168.7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3,595,704.07	224,483,482.46	9,441,800.69	115,647,257.71	533,168,244.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7,731,353.33	25,840,326.47	398,177.64	7,628,936.01	51,598,793.45
(1) 计提	17,731,353.33	25,840,326.47	398,177.64	7,628,936.01	51,598,793.45
3. 本期减少金额		6,194,423.58	660,403.31	1,350,877.14	8,205,704.03
(1) 处置或报废		6,194,423.58	660,403.31	1,350,877.14	8,205,704.03
4. 期末余额	201,327,057.40	244,129,385.35	9,179,575.02	121,925,316.58	576,561,334.3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7,358,658.01	152,169,934.06	3,250,962.17	31,789,280.12	404,568,834.36
2.期初账面价值	205,614,343.16	158,476,641.34	2,277,165.57	29,182,867.20	395,551,017.27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8,631,105.13	34,304,794.53
合计	58,631,105.13	34,304,794.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安徽精机基建项目	16,522,394.92		16,522,394.92	11,402,278.35		11,402,278.35
油漆智能生产线项目	24,485,971.21		24,485,971.21	10,217,433.09		10,217,433.09
其他	17,622,739.00		17,622,739.00	12,685,083.09		12,685,083.09
合计	58,631,105.13		58,631,105.13	34,304,794.53		34,304,794.53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安徽精机基建项目	17,500,000.00	11,402,278.35	5,120,116.57			16,522,394.92	94.41	95%				自筹
油漆智能生产线项目	76,900,000.00	10,217,433.09	43,739,489.32	29,470,951.20		24,485,971.21	70.17	71%				自筹
合计	94,400,000.00	21,619,711.44	48,859,605.89	29,470,951.20		41,008,366.13	/	/			/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855,917.16	2,103,969.50	42,959,886.66
2.本期增加金额	17,289,896.11		17,289,896.11
(1) 新增租赁	17,289,896.11		17,289,896.11
3.本期减少金额	4,751,360.38	2,103,969.50	6,855,329.88
(1) 租赁到期	4,751,360.38	2,103,969.50	6,855,329.88
4.期末余额	53,394,452.89		53,394,452.8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416,565.36	1,845,159.68	20,261,725.04
2.本期增加金额	16,692,595.24	258,809.82	16,951,405.06
(1) 计提	16,692,595.24	258,809.82	16,951,405.06
3.本期减少金额	3,404,240.17	2,103,969.50	5,508,209.67
(1) 租赁到期	3,404,240.17	2,103,969.50	5,508,209.67
4.期末余额	31,704,920.43		31,704,920.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689,532.46		21,689,532.46
2.期初账面价值	22,439,351.80	258,809.82	22,698,161.6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3,901,178.71	97,524,811.58	151,425,990.29
2.本期增加金额	360,576.86	13,400,385.79	13,760,962.65
(1)购置	360,576.86	13,400,385.79	13,760,962.65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4,261,755.57	110,925,197.37	165,186,952.9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002,601.06	70,308,593.66	82,311,194.72
2.本期增加金额	1,084,942.95	9,485,998.35	10,570,941.30
(1)计提	1,084,942.95	9,485,998.35	10,570,941.3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3,087,544.01	79,794,592.01	92,882,136.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174,211.56	31,130,605.36	72,304,816.92
2.期初账面价值	41,898,577.65	27,216,217.92	69,114,795.57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造工程	23,768,113.11	6,873,561.50	8,687,130.07		21,954,544.54
其他	52,218.25	185,377.36	10,597.28		226,998.33
合计	23,820,331.36	7,058,938.86	8,697,727.35		22,181,542.87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97,288,845.59	14,685,190.58	94,035,637.09	14,505,438.4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8,330,879.60	10,249,631.94	28,082,123.52	4,212,318.53
预计负债	237,223,905.64	35,583,585.85	162,151,157.88	24,322,673.6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62,314.30	129,347.15	464,197.09	69,629.56
递延收益	19,259,609.35	2,888,941.40		
租赁负债	11,867,751.07	2,563,380.42	17,624,114.80	3,345,262.67

合计	434,833,305.55	66,100,077.34	302,357,230.38	46,455,322.91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确认时间性差异	13,261,416.47	1,989,212.47	8,501,692.31	1,275,253.8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6,654,601.20	2,498,190.18	13,155,978.96	1,973,396.84
使用权资产	13,308,625.15	2,706,177.87	18,645,147.48	3,611,832.07
合计	43,224,642.82	7,193,580.52	40,302,818.75	6,860,482.7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12,790.82	60,087,286.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12,790.82	1,180,789.7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857,599.78	55,012.24
可抵扣亏损	1,129,194,342.14	1,992,993,192.50
合计	1,136,051,941.92	1,993,048,204.7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备注
2025	9,852,073.26	
2026	12,228,465.72	
2027	20,759,267.55	
2028	19,368,035.25	
2029	906,646,187.62	
2030	49,306,040.55	
2031	32,839,008.03	
2032	25,307,908.12	
2033	22,230,707.39	
2034	30,656,648.65	
合计	1,129,194,342.1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46,164,653.81		46,164,653.81	34,398,063.49		34,398,063.49
预付长期资产款	13,207,675.61		13,207,675.61			
合计	59,372,329.42		59,372,329.42	34,398,063.49		34,398,063.49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17,916,678.84	217,916,678.84	冻结	项目监管账户、票据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专户等	109,433,543.98	109,433,543.98	冻结	保证金
应收票据	12,404,594.99	12,404,594.99	其他	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	0			
应收款项融资	21,948,884.67	21,948,884.67	质押	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29,914,410.49	29,914,410.49	质押	质押给银行
应收账款	10,000,000.00	9,990,000.00	其他	已转让或贴现未到期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债权凭证	0			
合计	262,270,158.50	262,260,158.50	/	/	139,347,954.47	139,347,954.47	/	/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37,573,609.36	127,131,706.48
其他（信用证议付等）	24,763,910.90	20,000,000.00
合计	162,337,520.26	147,131,706.48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7,252,657.34	399,073,914.17
商业承兑汇票		2,419,639.85
合计	507,252,657.34	401,493,554.02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135,019,044.40	915,521,461.35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7,947,741.77	6,809,268.57
应付运费	39,016,156.15	9,968,559.16
其他	4,818,856.79	12,508,643.93
合计	1,196,801,799.11	944,807,933.01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门系统产品	190,839,455.31	129,467,672.96
其他产品	23,451,384.28	18,711,656.19

合计	214,290,839.59	148,179,329.15
----	----------------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圣地亚哥地铁	52,059,264.62	尚未实施
合计	52,059,264.62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1,236,414.63	750,701,979.89	726,107,421.34	285,830,973.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0.10	71,909,006.33	71,909,020.43	726.00
三、辞退福利		721,890.84	721,890.84	
合计	261,237,154.73	823,332,877.06	798,738,332.61	285,831,699.1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3,199,576.09	588,678,894.28	579,768,973.86	172,109,496.51
二、职工福利费		34,997,802.38	34,997,802.38	
三、社会保险费	3,853.06	32,243,319.30	32,235,962.96	11,209.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42.64	26,383,394.92	26,383,410.99	3,226.57
工伤保险费	246.22	3,020,102.10	3,020,092.08	256.24
生育保险费	364.20	2,754,347.56	2,754,327.41	384.35
境外保险费		85,474.72	78,132.48	7,342.24
四、住房公积金	80,752.20	26,057,334.43	26,046,178.43	91,908.2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6,454,701.89	24,747,016.37	9,475,791.61	111,725,926.65
六、劳务费	1,497,531.39	43,977,613.13	43,582,712.10	1,892,432.42
合计	261,236,414.63	750,701,979.89	726,107,421.34	285,830,973.1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12.45	70,019,228.45	70,019,228.43	512.47
2、失业保险费	227.65	1,889,777.88	1,889,792.00	213.53
合计	740.10	71,909,006.33	71,909,020.43	726.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262,921.70	15,690,573.20
企业所得税	17,145,325.82	15,893,733.47
个人所得税	2,938,172.13	3,216,256.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13,815.51	763,235.17
教育费附加	1,160,903.42	497,484.09
印花税	989,711.58	1,049,057.60
房产税	915,070.44	849,989.01
土地使用税	291,472.60	287,870.50
其他	24,498.81	10,706.90
合计	44,341,892.01	38,258,906.92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2,968,269.49	8,605.29
其他应付款	126,966,432.25	134,582,702.06
合计	139,934,701.74	134,591,307.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2,968,269.49	8,605.29
合计	12,968,269.49	8,605.29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65,754,766.79	66,391,611.08
中介服务费	40,919,348.10	48,174,641.64
房租		721,896.00
水电汽费	2,120,775.36	1,695,144.75
员工报销款	3,330,585.77	4,465,971.82
售后及维保		150,000.00
其他	14,840,956.23	12,983,436.77
合计	126,966,432.25	134,582,702.06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2、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606,782.22	8,929,036.40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7,405,700.00	
合计	18,012,482.22	8,929,036.40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项税款	16,907,201.98	9,425,075.03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2,404,594.99	
合计	29,311,796.97	9,425,075.0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5、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19,680,937.45	18,375,894.2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011,319.20	751,779.4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606,782.22	8,929,036.40
合计	8,062,836.03	8,695,078.40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保证类质量保证	19,816,892.98	8,217,162.42	
预计投资者索赔支出	216,031,343.66	144,259,671.26	
其他	1,375,669.00	9,674,324.20	
一年内到期的保证类质量保证	-7,405,700.00		
合计	229,818,205.64	162,151,157.8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预计投资者索赔支出详见附注十六之2。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174,477.47	11,350,000.00	9,264,868.12	19,259,609.35	
合计	17,174,477.47	11,350,000.00	9,264,868.12	19,259,609.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23,468,623.00				-16,460,571.00	-16,460,571.00	907,008,052.00

其他说明：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依法追回龙昕科技原股东持有的康尼机电股票 55,400,400.00 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中 16,460,571.00 股已完成了注销手续。公司按购买协议中约定的发行价格每股 14.86 元计算，调增未分配利润，计入库存股，完成注销手续后冲减库存股并同时冲减股本和资本公积，因追回股票发生的律师代理费等支出也作为权益性交易成本冲减未分配利润，因上述事项本期股本减少 16,460,571.00 元，资本公积减少 228,143,514.06 元，库存股增加 578,645,858.94 元，未分配利润增加 788,749,493.84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02,034,813.67		228,143,514.06	2,173,891,299.61
合计	2,402,034,813.67		228,143,514.06	2,173,891,299.6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说明:本期资本公积变动原因详见七、53 股本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678,985,823.64		678,985,823.64
合计		678,985,823.64		678,985,823.6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因追回龙昕科技原股东持有的康尼机电股票未完成注销手续增加库存股 578,645,858.94 元，详见七、53 股本。库存股成本按购买协议中约定的发行价格每股 14.86 元计算。

(2) 因回购股份增加库存股 100,339,964.70 元，库存股成本按股份回购成本计算。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7,393.99	101,121.99				101,121.99	318,515.98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7,393.99	101,121.99				101,121.99	318,515.9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17,393.99	101,121.99				101,121.99	318,515.98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131,930,223.04	10,205,075.10		142,135,298.14
合计	131,930,223.04	10,205,075.10		142,135,298.14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22,454,790.01	-863,286,346.3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22,454,790.01	-863,286,346.3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0,829,116.28	348,733,121.70
注销追回股票的未分配利润影响	788,749,493.84	963,049,106.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205,075.10	26,041,092.06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9,276,205.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72,552,120.03	422,454,790.01

说明：注销追回股票的未分配利润影响，详见七、53 股本。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51,077,584.07	1,737,308,029.85	2,413,227,021.98	1,474,271,173.58
其他业务	1,216,650,945.88	989,271,830.48	1,109,142,877.28	889,373,525.80
合计	3,967,728,529.95	2,726,579,860.33	3,522,369,899.26	2,363,644,699.3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轨道分部		新能源分部		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轨道车辆装备产品及服务	2,185,176,963.72	1,353,928,849.61			98,115,894.83	67,915,465.16	-3,910,460.18	-5,322,486.18	2,279,382,398.37	1,416,521,828.59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及服务	6,751,170.18	7,593,616.70	802,378,334.98	674,092,561.30			-6,754,250.18	-11,593,341.18	802,375,254.98	670,092,836.82
厂站装备产品及服务	471,740,085.70	320,831,101.26					-44,900.00	-44,900.00	471,695,185.70	320,786,201.26
精密锻造					250,637,009.14	222,584,694.28	-1,318,085.35	-1,318,085.35	249,318,923.79	221,266,608.93
其他	42,340,223.78	16,395,907.19			50,720,061.45	32,315,919.81	-26,060,104.14	-14,627,954.14	67,000,181.09	34,083,872.86
机床					80,153,207.19	56,908,361.34		-5,181,033.00	80,153,207.19	51,727,328.34
教学仪器					18,484,839.02	12,782,643.72	-681,460.19	-681,460.19	17,803,378.83	12,101,183.53
合计	2,706,008,443.38	1,698,749,474.76	802,378,334.98	674,092,561.30	498,111,011.63	392,507,084.31	-38,769,260.04	-38,769,260.04	3,967,728,529.95	2,726,579,860.3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2,294,320,480.70	1,424,567,532.02	793,363,537.04	669,060,791.90	372,824,726.91	294,533,629.26	-38,769,260.04	-38,769,260.04	3,421,739,484.61	2,349,392,693.14
境外	411,687,962.68	274,181,942.74	9,014,797.94	5,031,769.40	125,286,284.72	97,973,455.05			545,989,045.34	377,187,167.19
合计	2,706,008,443.38	1,698,749,474.76	802,378,334.98	674,092,561.30	498,111,011.63	392,507,084.31	-38,769,260.04	-38,769,260.04	3,967,728,529.95	2,726,579,860.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附注五之 34.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主营业务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7,302,020,000元，其中：

2,066,830,000元预计将于2025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25,175.67	9,883,715.82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7,371,249.32	7,109,114.70
房产税	3,699,686.64	3,561,147.35
城镇土地使用税	1,240,433.83	1,171,217.82
印花税	2,814,903.76	2,697,226.01
其他	281,955.85	115,073.22
合计	25,333,405.07	24,537,494.92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及劳务费	116,584,377.53	111,841,831.34
会务及招待费	43,359,879.72	186,520.57
交通差旅费	22,630,728.61	20,980,882.14
业务宣传及促销费	8,806,091.17	6,566,858.56
其他	22,385,008.86	30,085,334.88
合计	213,766,085.89	169,661,427.49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及劳务费	184,884,606.84	168,796,182.84
折旧及摊销	30,998,877.91	29,151,138.38
会务及招待费	15,332,692.37	56,891,418.79
中介机构费	18,313,162.65	19,209,839.26
其他	37,006,096.06	37,401,751.59
合计	286,535,435.83	311,450,330.86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薪酬及劳务费	243,126,635.35	216,715,180.88
材料费	32,638,385.66	32,018,328.17
试验鉴定费	13,385,130.79	12,263,718.74
交通差旅费	9,070,499.77	7,034,234.98
其他	46,326,775.78	27,591,039.07
合计	344,547,427.35	295,622,501.84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365,814.64	5,418,387.43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743,027.93	877,220.88
减：利息收入	11,214,522.02	26,312,133.02
利息净支出	-5,848,707.38	-20,893,745.59
汇兑净损失	126,153.39	-5,076,083.21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336,588.66	2,123,232.52
合计	-3,385,965.33	-23,846,596.28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9,002,123.58	44,835,246.33
其中：软件产品即征即退税	24,029,939.06	21,443,615.00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扣除	24,599,821.71	5,844,963.46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75,077.17	408,449.71
税费减免	140,500.00	346,080.00
合计	64,117,522.46	51,434,739.50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9,378.66	-1,615,413.7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466,679.49	20,883,791.24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26,709.07
现金折扣	949,453.61	
票据贴现利息	-1,284,140.60	-1,706,014.94
应收账款保理费用	-1,504,731.46	-1,408,253.00
合计	19,327,882.38	14,527,400.47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14,949.47	4,548,682.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60,000.00
合计	3,114,949.47	6,008,682.12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37,703.00	-1,697,480.1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347,553.99	-3,704,598.0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01,840.06	-717,159.48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4,545,246.15	-5,175,110.75
合计	8,728,663.08	-11,294,348.45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772,206.29	-348,534.83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856,283.89	-4,656,118.73
三、预付款项坏账损失	257,508.22	-127,363.67
合计	-15,370,981.96	-5,132,017.23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47,527.13	-26,245.11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40,866.72	
合计	688,393.85	-26,245.11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供应商考核扣款	5,254,938.69	3,027,568.02	5,254,938.69
政府补助		1,410,355.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72,843.21	
其他	831,266.01	1,283,024.32	831,266.01
合计	6,086,204.70	5,793,790.55	6,086,204.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投资者索赔支出	71,771,672.40	40,539,216.00	71,771,672.40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40,000.00	292,188.89	1,04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88,095.64	259,730.15	188,095.64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28,234.94	264,746.78	28,234.94
其他	2,490,067.63	1,818,057.45	2,490,067.63
合计	75,518,070.61	43,173,939.27	75,518,070.61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565,630.68	40,669,905.3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311,656.67	-8,724,216.77
合计	22,253,974.01	31,945,688.5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85,526,844.1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7,829,026.6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67,006.1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94,551.4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085,677.2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9,579,361.5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026,281.5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3,292,528.72
注销股票计入未分配利润影响当期所得税	118,312,424.08
所得税费用	22,253,974.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之 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政府补助	17,057,316.40	19,128,544.94
利息收入	11,214,522.02	26,312,133.02
保证及押金	11,373,143.74	
净收回承兑汇票和保函保证金	6,033,853.85	69,793,314.56
其他	15,108,843.47	19,530,078.12
合计	60,787,679.48	134,764,070.6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经营费用	218,563,954.11	233,083,124.40
支付项目监管资金	88,297,455.41	
承兑汇票和保函保证金净支出	23,884,717.74	
押金、保证金支出	6,803,160.05	13,695,508.94
银行手续费	2,336,588.66	2,975,362.31
支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2,093,982.23	
其他		2,098,734.68
合计	341,979,858.20	251,852,730.33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及利息赎回	2,243,166,416.52	2,285,782,250.00
合计	2,243,166,416.52	2,285,782,25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购买	2,215,000,000.00	2,510,000,000.00
合计	2,215,000,000.00	2,51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回购支付的现金	100,339,964.70	
追回股票支付的现金	57,318,728.34	29,476,762.24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21,586,051.47	13,565,864.57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12,100,000.00
合计	179,244,744.51	55,142,626.81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8,605.29		184,891,405.00	170,754,531.40	1,177,209.40	12,968,269.49
短期借款	147,131,706.48	238,000,000.00	7,975,112.93	230,769,299.15		162,337,520.26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624,114.80		22,631,554.92	21,586,051.47		18,669,618.25
合计	164,764,426.57	238,000,000.00	215,498,072.85	423,109,882.02	1,177,209.40	193,975,408.00

(4).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3,272,870.17	367,492,415.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370,981.96	5,132,017.23
信用减值损失	-8,728,663.08	11,294,348.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598,793.45	62,330,680.28
使用权资产摊销	16,951,405.06	14,001,054.00
无形资产摊销	10,570,941.30	12,311,350.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697,727.35	7,314,097.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8,393.85	26,245.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8,095.64	186,886.9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14,949.47	-6,008,682.1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89,574.41	-151,429.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327,882.38	-14,527,400.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31,963.61	-10,631,831.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79,693.06	1,907,614.4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200,203.64	-17,266,329.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1,268,004.53	-332,538,625.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7,587,884.47	-16,488,884.14
受限货币资金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483,134.86	69,793,314.56
其他		20,960,22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905,385.33	175,137,061.9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2,839,094.191	958,413,817.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58,413,817.81	1,154,068,382.1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574,723.62	-195,654,564.3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22,839,094.19	958,413,817.81
其中：库存现金	153,709.13	126,074.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21,593,247.71	958,239,014.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92,137.35	48,729.29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2,839,094.19	958,413,817.8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保证金	127,332,835.04	109,433,543.98	使用受限
项目监管账户中的银行存款	88,297,455.41		使用受限
农民工工资专户中的银行存款	2,093,982.23		使用受限
其他	192,406.16		使用受限
合计	217,916,678.84	109,433,543.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03,779,660.12
其中：美元	5,096,394.86	7.1884	36,634,924.82
欧元	8,735,415.27	7.5257	65,740,114.69
泰铢	668,408.10	0.2126	142,129.83
智利比索	52,882,512.00	0.0072	382,493.92
巴西雷亚尔	756,316.93	1.1635	879,996.86
应收账款			124,917,561.94
其中：美元	7,281,998.42	7.1884	52,345,917.45
欧元	8,472,436.96	7.5257	63,761,018.84
林吉特	5,438,993.55	1.6199	8,810,625.65
应付账款			7,835,330.01
其中：美元	128,091.85	7.1884	920,775.42
欧元	779,131.13	7.5257	5,863,507.14
日元	11,572,360.22	0.0462	535,024.93
加元	64,702.64	5.0498	326,735.37
澳元	25,799.06	4.5070	116,276.38
瑞士法郎	6,306.69	7.9977	50,439.01
港元	24,374.50	0.9260	22,571.76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单位名称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法国康尼	法国拉罗谢尔	欧元	主要生产经营所在地
美国康尼	美国纽约	美元	主要生产经营所在地
泰国康尼	曼谷	泰铢	主要生产经营所在地
巴西康尼	圣保罗	雷亚尔	主要生产经营所在地
智利康尼	圣地亚哥	智利比索	主要生产经营所在地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2024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5,997,822.23

项 目	2024 年度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743,027.9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8,128,789.38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28,128,789.3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及劳务费	243,126,635.35	216,715,180.88
材料费	32,638,385.66	32,018,328.17
试验鉴定费	13,385,130.79	12,263,718.74
交通差旅费	9,070,499.77	7,034,234.98
其他	46,326,775.78	27,591,039.07
合计	344,547,427.35	295,622,501.8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44,547,427.35	295,622,501.84
资本化研发支出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内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天津康尼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天津康尼	2024年度	新设合并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康尼电子	南京	6,000.00	南京	轨道及公共交通专用器材、自动控制系统设计、制造、销售等	100.00		设立
康尼智控	南京	260.00	南京	电控技术研发、智能设备、机器人、仪器仪表、电动工具销售等		66.00	设立
徐州康彭	徐州	200.00	徐州	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软件开发及销售；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及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等		100.00	设立
康尼科技	南京	3,000.00	南京	轨道车辆电连接器、仪器仪表电连接器及各类机电设备、教学仪器仪表、高低压电器及成套设备设计、制造、销售等	62.50		设立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康尼电气	南京	2,000.00	南京	电气技术及相关产品、新能源设备、轨道交通设备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系统集成；软件技术研发、销售；商务信息咨询		55.00	设立
南京天海潮	南京	200.00	南京	住宿、餐饮	100.00		设立
庐山天海潮	九江	50.00	九江	住宿、餐饮		100.00	设立
重庆康尼	重庆	1,000.00	重庆	轨道交通车辆门系统、车辆内部装饰、站台安全门等研发、生产、销售等	100.00		设立
青岛康尼	青岛	1,000.00	青岛	轨道交通车辆门系统、站台门系统、车辆内部装饰部件和连接器及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检修与维护等	100.00		设立
康尼精机	南京	4,000.00	南京	数控机床、精密锻件及机械零部件、计算机软硬件、机、电一体化装备研发、制造、销售与技术服务等	62.20		设立
安徽精机	滁州	1,000.00	滁州	数控机床、锻件、塑料零件、机械零部件、计算机软硬件、机电及一体化装备研发、制造、销售与技术服务等		100.00	设立
康尼新能源	南京	6,468.21	南京	汽车零部件、汽车充电设备设计、制造、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汽车软件开发、技术服务等	70.64		设立
北京康尼	北京	1,000.00	北京	技术推广；销售机械设备、电气设备、电子产品、专用设备、通用设备等	72.00		设立
唐山康尼	唐山	1,000.00	唐山	轨道交通车辆塞拉门系统、内门系统检修、车辆配件的检修、销售等	100.00		设立
康尼智能	南京	2,000.00	南京	智能化机器运动设备、电动轮椅车、电动助行车、电动自行车的制造销售等	100.00		设立
成都康尼	成都	5,000.00	成都	轨道交通车辆门系统、站台门系统、交通摩擦材料、车辆内部装饰部件、连接器和闸机及汽车大巴门、汽车充电装置的研发、制造、销售、检修与维护等	100.00		设立
法国康尼	法国拉罗谢尔 (LaRoche) 市		法国拉罗谢尔 (LaRoche) 市	站台安全门及轨道交通内饰和门系统销售、安装、调整、维修、修理、技术咨询和售后服务，构件及其各种零件销售	100.00		设立
美国康尼	美国奥尔巴尼 (Albany) 市		美国奥尔巴尼 (Albany) 市	轨道交通装备的生产、销售及维保服务	100.00		设立
长春康尼	长春	1,000.00	长春	铁路运输设备制造；轨道交通车辆门系统、站台门系统、车辆内部装饰部件和连接器以及汽车大巴门的研发、制造、销售、检修与维护等	100.00		设立
泰国康尼	曼谷		曼谷	轨道交通站台安全门及屏蔽门系统设计、安装、维护、保养（维保）及备品备件销售	100.00		设立
广州康尼	广州	1,000.00	广州	铁路机车车辆配件、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销售等	100.00		设立
郑州康尼	郑州	3,000.00	郑州	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工程服务、轨道交通车辆门系统、站台门系统、车辆内部装饰部件制造及销售等	100.00		设立
济南康尼	济南	3,000.00	济南	城市轨道交通设备、铁路机车车辆配件、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制造和销售、铁路机车车辆维修等	100.00		设立
武汉康尼	武汉	3,000.00	武汉	城市轨道交通设备、铁路机车车辆配件、高铁设备及配件制造、销售等	100.00		设立
贵阳康尼	贵阳	1,000.00	贵阳	城市轨道交通设备、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销售等	100.00		设立
康尼机电工程	南京	5,000.00	南京	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高铁设备、配件销售等	100.00		设立
西安康尼	西安	1,000.00	西安	高铁设备、配件制造及销售；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及销售；技术服务、开发、咨询；新材料技术研发等	100.00		设立
智利康尼	圣地亚哥		圣地亚哥	轨道交通车辆门系统、站台安全门系统等铁路专用装备的销售、安装、检修与维护、配件销售、维保服务；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工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及维保服务	100.00		设立
沈阳康尼	沈阳	1,000.00	沈阳	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工程管理服务，医疗器械生产，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	100.00		设立
深圳康尼	深圳	3,000.00	深圳	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销售；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等	100.00		设立
合肥康尼	合肥	3,000.00	合肥	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等	100.00		设立
大连康尼	大连	1,000.00	大连	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制造等	100.00		设立
南宁康尼	南宁	3,000.00	南宁	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等	100.00		设立
巴西康尼	圣保罗		圣保罗	轨道交通车辆门系统、站台门系统等铁路专用装备的销售、安装、检修与维护、配件销售和服务；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工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等。	100.00		设立
天津康尼	天津	1,000.00	天津	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	100.00		设立

				高铁设备、配件销售；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等			
--	--	--	--	--	--	--	--

注：上述境外子公司的注册资本分别为：法国康尼 10 万欧元、美国康尼 110 万美元、泰国康尼 400 万泰铢、智利康尼 15 万美元、巴西康尼 20 万美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康尼新能源	29.36%	5,854,938.42	2,055,200.00	62,053,265.9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康尼新能源	547,321,162.21	120,747,985.10	668,069,147.31	431,260,379.24	25,455,682.52	456,716,061.76	467,481,428.77	110,128,014.88	577,609,443.65	347,126,869.73	32,071,376.73	379,198,246.4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康尼新能源	802,378,334.98	19,941,888.36	19,941,888.36	5,486,791.08	753,651,775.11	35,255,733.29	35,255,733.29	16,942,614.95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647,687.45	5,947,066.1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99,378.66	-1,615,413.7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99,378.66	-1,615,413.76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7,174,477.47	11,350,000.00		9,264,868.12		19,259,609.35	
其中：与资产相关	10,474,477.47	11,350,000.00		3,752,668.12		18,071,809.35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6,700,000.00			5,512,200.00		1,187,8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174,477.47	11,350,000.00		9,264,868.12		19,259,609.35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3,752,668.12	13,541,989.94
与收益相关	35,249,455.46	9,849,641.39
其他		1,410,355.00
合计	39,002,123.58	24,801,986.33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总额的23.02%（比较期：34.75%）；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39.14%（比较期：58.97%）。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162,337,520.26			
应付票据	507,252,657.34			
应付账款	1,196,801,799.11			
其他应付款	139,934,701.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06,782.22			
租赁负债		3,913,313.07	2,700,763.61	1,448,759.35
合计	2,016,933,460.67	3,913,313.07	2,700,763.61	1,448,759.35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港币和美元计价的借款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和其他境外的下属子公司使用港币、美元、英镑、人民币或新加坡币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欧元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5,096,394.86	36,634,924.82	8,735,415.27	65,740,114.69
应收账款	7,281,998.42	52,345,917.45	8,472,436.96	63,761,018.84
应付账款	128,091.85	920,775.42	779,131.13	5,863,507.14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②敏感性分析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748.51 万元；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欧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1,050.92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贴现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12,404,594.99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背书/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02,791,739.84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转让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供应链票据及应收债权凭证	287,082,107.10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转让	应收账款中尚未到期的供应链票据及应收债权凭证	10,000,000.0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保理	用于保理的应收账款	91,141,379.89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503,419,821.82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贴现/转让	389,873,846.94	-1,049,628.89
应收款项融资	保理	91,141,379.89	-1,504,731.46
合计	—	481,015,226.83	-2,554,360.35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4,228.10		991,654,601.20	992,148,829.3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4,228.10		991,654,601.20	992,148,829.30
(1) 债务工具投资			991,654,601.20	991,654,601.20
(2) 权益工具投资	494,228.10			494,228.10
(二) 应收款项融资			622,538,075.41	622,538,075.4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94,228.10		1,614,192,676.61	1,614,686,904.71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公允价值是基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收盘价进行计量。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主要为银行理财和外汇掉期产品，采用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

公司的应收款项融资系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保理的应收账款和供应链票据及应收债权凭证，到期日较短，故公司按照账面价值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南京工程学院	主要股东南京工程学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
康尼环网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南京工程学院	设备等	505,000.00		否	1,114,637.16
南京工程学院	技术及研发服务	740,067.07		否	1,380,782.1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工程学院	技术服务及产品	508.85	343,008.84
康尼环网	商品	98,689.10	197,566.3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康尼新能源	10,000.00	2023-12-25	2027-12-25	否
康尼科技	2,000.00	2023-12-28	2027-12-28	否
康尼精机	5,000.00	2023-12-28	2027-12-28	否
康尼精机	1,500.00	2024-12-20	2028-12-16	否

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上述担保已实际使用 3,176.59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康尼科技	康尼电气	300.00	2024-12-12	2028-12-8	否

本公司之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已实际使用 187.50 万元。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205.54	2,313.0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南京工程学院			198,600.00	993.00
应收账款	康尼环网			40,736.00	
应收股利	康尼环网			448,800.00	
预付款项	南京工程学院	12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南京工程学院			25,5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南京工程学院	408,420.00	213,9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股东情况	持有本公司股份数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南京工程学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85,094,595	9.38	9.38
南京峰岭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紫金观萃民营企业纾困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535,497	4.80	4.80
金元贵	40,968,750	4.52	4.52
钓鱼台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9,855,405	2.19	2.19
陈颖奇	19,841,438	2.19	2.19
高文明	18,010,313	1.99	1.99
徐官南	13,321,125	1.47	1.4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379,492	1.14	1.14
刘文平	10,289,438	1.13	1.13
湖州摩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824,561	1.08	1.08
合计	271,120,614	29.89	29.89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关于投资者索赔诉讼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共有 17 名投资者对公司提起了索赔诉讼，南京中院对其中 8 位普通自然人投资者案件已作出一审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赔偿原告投资损失合计 1,384,439.69 元，公司已按判决履行完毕上述赔偿责任。其他案件正在审理中，尚未下达判决。对于剩余未出判案件，南京中院已送达中证资本市场法律服务中心进行损失核定，公司诉讼律师按照南京中院在现有出判案件中确定的损失核定依据与方法对其预计赔付金额进行了测算。除上述已送达起诉材料的 17 件案件外，公司诉讼律师还根据南京中院开具的《调查令》前往中登公司调取回法院已受理但尚未立案的其他 400 余个二级市场交易公司股票的证券账户明细，由公司委托独立第三方根据南京中院现有出判案件确定的损失核定依据和方法对预计赔付金额进行了核定。在此基础上，由公司诉讼律师根据法院判决以及第三方的损失测算情况出具了独立法律意见书，公司根据法律意见书补充计提投资者索赔损失 71,771,672.40 元，截至 2024 年末累计计提 216,031,343.66 元。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12,362,068.2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2025年4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拟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截至2025年4月28日，公司扣除回购专户中持有的股份数量后总股本为849,448,273股，以此计算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2.5元（含税），预计共派现金红利212,362,068.25元（含税），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0.53%。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100,339,964.7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312,702,032.95元，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89.13%。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金额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212,362,068.25元，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0.53%。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尚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如在上述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司法执行收回股份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共有17名投资者对公司提起了索赔诉讼，南京中院已对其中仅以康尼机电为被告的8位二级市场交易康尼机电股票的普通自然人投资者案件作出一审民事判决书，具体详见附注十六、2。

截至2025年4月28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②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③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公司提供分部信息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本公司的本期报告分部包括轨道分部、新能源分部和其他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轨道分部	新能源分部	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对外交易收入	2,684,517,844.38	802,375,254.98	480,835,430.59		3,967,728,529.95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21,490,599.00	3,080.00	17,275,581.04	-38,769,260.04	
三、资产减值及信用损失	-1,334,820.96	-3,542,387.74	-3,270,226.42	1,505,116.24	-6,642,318.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410,402,147.73	18,883,033.42	122,599.32	-43,880,936.29	385,526,844.18
五、所得税费用	29,082,762.76	-1,058,854.94	416,370.73	-6,186,304.54	22,253,974.01
六、净利润（净亏损）	381,319,384.97	19,941,888.36	-293,771.41	-37,694,631.75	363,272,870.17
七、资产总额	7,539,126,688.29	668,069,147.31	698,420,843.45	-1,986,351,242.08	6,919,265,436.97
八、负债总额	3,427,808,221.00	456,716,061.76	533,047,186.87	-1,561,134,640.49	2,856,436,829.14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113,890,306.70	905,198,750.06
1年以内小计	1,113,890,306.70	905,198,750.06
1至2年	68,073,902.81	153,523,018.63
2至3年	54,983,031.72	137,456,826.84
3年以上		
3至4年	10,617,887.33	46,881,200.95
4至5年	118,954.74	48,233,946.08
5年以上	510,227.95	8,963,395.81
合计	1,248,194,311.25	1,300,257,138.3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48,194,311.25	100.00	11,145,826.66	0.89	1,237,048,484.59	1,300,257,138.37	100.00	19,020,247.61	1.46	1,281,236,890.76
其中：										
组合1 一般客户	792,687,825.07	63.51	10,758,373.29	1.36	781,929,451.78	889,968,314.68	68.45	19,020,247.61	2.14	870,948,067.07
组合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16,761,149.19	33.39			416,761,149.19	410,248,087.69	31.55			410,248,087.69
组合3 应收债权凭证	38,745,336.99	3.10	387,453.37	1.00	38,357,883.62					
组合4 无风险组合						40,736.00				40,736.00
合计	1,248,194,311.25	100.00	11,145,826.66	0.89	1,237,048,484.59	1,300,257,138.37	100.00	19,020,247.61	1.46	1,281,236,890.7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 一般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664,029,265.20	3,320,146.32	0.50
1年以内	119,594,676.97	3,587,840.31	3.00
1-2年	3,110,551.69	622,110.34	20.00
2-3年	4,135,037.36	1,654,014.94	40.00
3-4年	1,220,162.35	976,129.88	80.00
逾期4年以上	598,131.50	598,131.50	100.00
合计	792,687,825.07	10,758,373.29	1.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一般客户	19,020,247.61	-8,261,874.32				10,758,373.29
应收债权凭证		387,453.37				387,453.37
合计	19,020,247.61	-7,874,420.95				11,145,826.6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17,109,407.97 元, 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74,081,643.08 元,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合计

391,191,051.05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4.0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945,745.16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5,160,630.04	77,891,638.25
其他应收款	75,268,585.40	64,024,771.44
合计	90,429,215.44	141,916,409.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庆康尼		9,679,610.49
青岛康尼		13,588,239.37
成都康尼	15,160,630.04	46,360,821.62
广州康尼		8,262,966.77
合计	15,160,630.04	77,891,638.25

(2).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4,843,606.75	20,830,509.87
1年以内小计	24,843,606.75	20,830,509.87
1至2年	19,943,056.57	16,269,251.18
2至3年	13,821,400.06	20,967,614.46
3年以上		
3至4年	18,127,351.00	911,296.82
4至5年	181,580.00	3,871,583.16
5年以上	41,421.69	2,466,457.34
合计	76,958,416.07	65,316,712.83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9,426,734.48	6,199,363.97
备用金及代垫个人款项等	1,328,630.49	553,413.65
关联往来	59,977,971.13	48,122,566.65
未收款的承兑汇票		890,000.00
其他	6,225,079.97	9,551,368.56
合计	76,958,416.07	65,316,712.83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8,568.20	1,263,373.19		1,291,941.3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28,568.20	28,568.2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984.39	391,904.89		397,889.2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5,984.39	1,683,846.28		1,689,830.6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阶段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71,331,775.17	5,984.39	71,325,790.78
第二阶段	5,626,640.90	1,683,846.28	3,942,794.62
第三阶段			
合计	76,958,416.07	1,689,830.67	75,268,585.4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计提	1,291,941.39	397,889.28				1,689,830.67
合计	1,291,941.39	397,889.28				1,689,830.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天海潮	7,347,444.00	9.55	关联方往来	1-3年	
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	4,703,779.76	6.11	其他	3-4年	1,411,133.93
康尼智控	3,292,073.98	4.28	关联方往来	1-4年	
重庆康尼	2,000,000.00	2.60	关联方往来	1年以内	
康尼智能	42,905,379.99	55.75	关联方往来	1-4年	
合计	60,248,677.73	78.29	/	/	1,411,133.93

(7).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2,216,748.91		362,216,748.91	355,502,568.91		355,502,568.91
合计	362,216,748.91		362,216,748.91	355,502,568.91		355,502,568.9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康尼电子	60,000,000.00					60,000,000.00		
武汉康尼	2,310,000.00					2,310,000.00		
南京天海潮	2,000,000.00					2,000,000.00		
重庆康尼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康尼科技	9,233,558.91					9,233,558.91		
法国康尼	813,640.00					813,640.00		
康尼精机	36,500,000.00					36,500,000.00		
康尼新能源	106,086,210.00					106,086,210.00		
青岛康尼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康尼智能	17,600,000.00					17,600,000.00		
贵阳康尼	6,050,000.00					6,050,000.00		
北京康尼	7,200,000.00					7,200,000.00		
唐山康尼	10,000,000.00					10,000,000.00		
成都康尼	10,000,000.00					10,000,000.00		
美国康尼	7,473,190.00					7,473,190.00		
长春康尼	10,000,000.00					10,000,000.00		
泰国康尼	800,000.00					800,000.00		
广州康尼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济南康尼	2,100,500.00					2,100,500.00		
郑州康尼	7,200,000.00					7,200,000.00		
康尼机电工程	28,320,000.00					28,320,000.00		
西安康尼	10,000.00					10,000.00		
智利康尼	714,950.00		356,590.00			1,071,540.00		
巴西康尼	1,070,520.00		356,590.00			1,427,110.00		
沈阳康尼	10,000.00					10,000.00		
南宁康尼	10,000.00					10,000.00		
深圳康尼			5,000,000.00			5,000,000.00		
大连康尼			1,000.00			1,000.00		
合肥康尼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355,502,568.91		6,714,180.00			362,216,748.9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72,741,464.06	1,931,927,884.90	2,164,428,407.78	1,685,521,355.69
其他业务	20,306,628.34	1,477,049.47	18,126,204.83	1,798,389.48
合计	2,493,048,092.40	1,933,404,934.37	2,182,554,612.61	1,687,319,745.1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轨道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轨道车辆装备产品及服务	2,067,159,250.23	1,550,315,623.84	2,067,159,250.23	1,550,315,623.84
厂站装备产品及服务	405,582,213.83	381,612,261.06	405,582,213.83	381,612,261.06
其他	20,306,628.34	1,477,049.47	20,306,628.34	1,477,049.47
按经营地区分类	2,493,048,092.40	1,933,404,934.37	2,493,048,092.40	1,933,404,934.37
境内	2,081,280,195.76	1,586,814,977.45	2,081,280,195.76	1,586,814,977.45
境外	411,767,896.64	346,589,956.92	411,767,896.64	346,589,956.92
合计	2,493,048,092.40	1,933,404,934.37	2,493,048,092.40	1,933,404,934.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附注五之 34. 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018,340,000元，其中：

1,982,180,000元预计将于2025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384,800.00	618,736,734.4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166,679.49	20,519,514.21
票据贴现利息	-596,404.05	-934,240.11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26,709.07
现金折扣	319,271.88	

合计	32,274,347.32	636,695,299.50
----	---------------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8,393.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972,184.5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4,581,628.9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428,573.34	
债务重组损益	949,453.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916,288.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903,615.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1,429.01	
合计	-30,621,098.8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7	0.39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4	0.42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颖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4月2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